



2013

年度報告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7)

目錄

公司資料.....	1
財務概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董事會報告.....	27
企業管治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4
合併財務狀況表.....	45
合併權益變動表.....	47
合併現金流量表.....	48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5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
陳洪兵先生
陳燕玲女士
許祺發先生
撒曼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胡志強先生

公司秘書：

張玲燕女士

法定代表：

張玲燕女士
林剛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胡志強先生（主席）
張錦成先生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

彭懷政博士（主席）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黃明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張錦成先生
胡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錦成先生（主席）
林剛先生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胡志強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深圳
南山區高新區北區
朗山路 11 號
同方信息港
A 棟 6 樓、8 樓
郵編 51805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 510 號
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1712 - 1716 室

股份代號：

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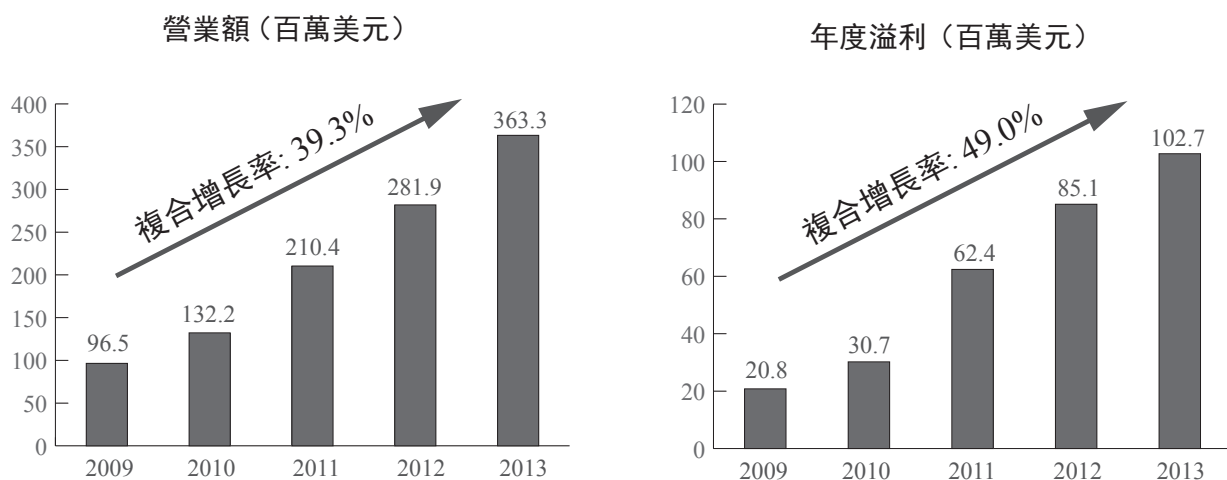
公司網址：

www.cms.net.cn

財務概況

- 營業額增長 28.9% 至 363.3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81.9 百萬美元）
- 年度溢利增長 20.6% 至 102.7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85.1 百萬美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 20.9% 至 4.258 美仙（二零一二年：3.522 美仙）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 80.0 百萬美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 26.0 百萬美元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 0.863 美仙，使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股息為每股 1.701 美仙，較去年增長 19.9%（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和年度總股息分別為每股 0.774 美仙和 1.419 美仙）

本集團最近五年營業額、年度溢利增長情況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總額	90,777	223,207	474,167	552,767	<u>629,012</u>
負債總額	36,843	23,218	82,994	101,793	<u>105,141</u>
資產淨額	53,934	199,989	391,173	450,974	<u>523,871</u>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今年是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康哲藥業」）從倫敦另類投資市場轉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市場上市交易的第三年。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對各位股東三年來一如既往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並在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業績報告。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是中國醫藥市場變化和調整的一年。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相關醫藥行業監管政策的出臺，尤其是政府對醫藥行業反腐措施的實施對中國醫藥行業的整體增長造成了一定的影響。但中國人口老齡化加速、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政府醫改政策的深化等，仍然促進了中國醫藥市場整體的增長。長期來看，隨著政策環境的逐漸溫和、強勁的藥品需求及堅實的行業基礎將推動中國醫藥市場保持持續發展。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審時度勢，順勢而為，著重內功的修煉。在外部市場環境波動的情況下，本集團完善市場佈局和網絡細分，強化內部管理，盡力減少行業波動帶來的不利影響。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 363.3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81.9 百萬美元），同比增長 28.9%；年度溢利 102.7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85.1 百萬美元），同比增長 20.6%。每股基本盈利為 4.258 美仙（二零一二年：3.522 美仙），同比增長 20.9%。

產品引進及發展

本集團認為，層次清晰且結構合理的優秀產品組合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在全球範圍內挑選切合中國市場需求且適合本集團推廣的優質處方藥產品。二零一三年，產品權利的穩定性和可控性仍是本集團在產品引進上的優先策略考量；同時，為保證產品的長線發展，對於可控的產品，本集團利用其在資金、生產、銷售等方面的能力，對其產品資源進行有效整合，優化其產品的發展基礎。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成功與兩家國外製藥廠商簽約，引進了四個產品。其中，本集團通過支付一定對價，成功從瑞士製藥公司 Max Zeller Söhne AG（「Zeller」）引進了三個優質的植物藥產品。這是本集團為直接學術推廣網絡（「直接網絡」）引進具有長期（為期三十年）獨家中國市場權利的產品的成功嘗試。另一個新引進的產品是 Stimol[®]，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法國百科達製藥廠再次合作簽署了在中國獨家推廣和經銷該產品的協議。上述新引進的產品均需在中國辦理進口註冊申請。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還成功收購了國藥藥材冷水江製藥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康哲冷水江製藥有限公司，「康哲冷水江」）100% 的股權，從而獲得了本集團原代理產品肝復樂的產品權利。同時，對於代理商推廣網絡（「代理商網絡」）下的可控產品一喜達康，為了確保產品穩定及長遠的產能，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不僅已獲得了產品完整的權利，並對該產品的生產做了一系列安排，以期為該產品未來發展提供良好的基礎。

在現有產品的發展上，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利用直接網絡組織架構調整的契機，不斷細化區域網絡，加快產品的區域佈局，並推進新用藥醫院的開發，從而不斷擴展產品市場覆蓋的廣度和深度。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積極挖掘已用藥醫院的潛力，提高產品的處方量。對於代理商網絡的產品，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對代理商推廣模式持續進行調整，繼續為產品在空白市場尋找新的代理商，並鼓勵代理商加大市場開發和醫院覆蓋力度。同時，對於代理商網絡中需要一定學術支持的產品，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為這類產品設置了專項培訓項目，不斷提高其代理商的學術能力和對產品的理解度。

酪絲亮肽（CMS024）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多肽類國家一類新藥，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本集團已於報告期內完成了酪絲亮肽 III 期臨床試驗全部受試者的入組，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於中國上海召開了是次臨床試驗的數據盲態審核會，進行了揭盲和初步統計分析。初步分析結果顯示，受試者病情較重、預後極差的有分支癌栓亞組對試驗主要療效評估的干擾，是次臨床試驗未達到酪絲亮肽在中國註冊上市銷售的目的。是次臨床試驗觀察到酪絲亮肽針對病情較輕、預後較好的無分支癌栓亞組在無復發生存期（RFS）和總生存期（OS）上具有明顯的改善趨勢，且無分支癌栓亞組的總生存期（OS）已接近顯著性差異。鑑於此本集團認為針對病情較輕的人群（如無分支癌栓的受試者）、以總生存期（OS）作為主要療效指標進行進一步的研究是很有價值的。本集團和康哲醫藥研究（深圳）有限公司（「康哲研究公司」）已決定將就此開展酪絲亮肽下一步的臨床試驗。

此外，本集團還擁有五個產品，正處於辦理藥品進口註冊的前期階段。本集團將積極推進相關產品的註冊進程。

網絡發展

本集團始終堅持在中國市場建立一個覆蓋面廣、滲透力強、綜合素質高、管理層次明晰、靈活高效的營銷推廣網絡。為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進一步擴展營銷推廣網絡規模的同時加強了對網絡的管理和專業培訓。同時，本集團亦於報告期內進一步完善信息化管理系統，加強對本集團的兩個營銷推廣網絡的精細化管理。此外，加強營銷推廣網絡在基層市場的滲透，促進基層市場的開發亦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網絡發展上的工作重點。

為確保市場細分，有效填補市場的空白點，促進營銷推廣網絡向基層市場滲透並加強業務管理的靈活度，本集團從二零一二年年底開始對直接網絡的組織架構進行了調整。於報告期內，新的組織架構已開始運行。為使新的組織架構能夠盡快成熟，本集團加強了對調整後的網絡的組織績效的實時監測和定期反饋，並不斷根據市場變化，對新的組織架構和相關政策進行調整和優化，使新的架構順利渡過了磨合期。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完成了大規模的對新員工的招聘和培訓，並開啟了新一輪的校園招聘工作，以不斷滿足直接網絡的擴展和細分對銷售人才的需求。

年度報告 2013

在代理商網絡方面，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繼續為產品在空白市場尋找優質的代理商，並繼續通過培訓提高代理商對本集團產品的理解度。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加強了對代理商網絡的信息化管理，從尋找代理商到合同簽署和發貨，代理商網絡銷售過程的各個關鍵環節都全面納入信息化管理系統。此外，本集團還於報告期內積極探討如何充分利用代理商推廣模式的優勢，實現代理商資源在產品銷售中的最優配置。

現金股息

本公司已支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一普通股份（每一「股份」）0.838 美仙（相當於 0.065 港元）。董事會欣然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863 美仙（相當於 0.067 港元）給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1712 至 1716 室。該等末期股息預期將待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經股東批准後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以港元派發予股東。

前景及展望

二零一三年的內部調整是為未來的規模化發展奠定更加堅實的基礎，無論在產品的引進和發展上還是在網絡的拓展和細化上，本集團都在努力；同時，更加細節和高效的業務管理及更高素質的人才和更穩定的銷售團隊將持續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

在未來產品的引進和發展上，本集團仍將努力致力於新產品的引進，繼續尋找有一定市場差異度和良好學術特點的優質產品，並堅持將產品權利的有效控制作為產品合作談判中的第一要素。未來，本集團將在擁有穩定的產品權利的基礎上，以更加豐富的資源和更加完善的市場規劃促進產品在中國市場的蓬勃發展。同時，本集團還將繼續努力推進本集團現有在註冊產品的上市申請。這是本集團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保障。

年度報告 2013

對於網絡的未來發展，本集團將繼續擴大營銷推廣網絡的規模，進一步加強網絡的覆蓋，繼續推進網絡在基層市場的延伸，並注重提高網絡效率和專業水平。本集團將進一步推進其營銷推廣網絡的合理佈局，同時加強本集團總部對網絡運營的監督和管理。本集團還將進一步為營銷推廣網絡的發展打造一個良好的培訓和學術交流平台，進一步完善各項激勵機制，不斷促進網絡的健康發展。

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三年來，本集團始終秉承對股東負責的精神，不斷打造一個務實進取、內控嚴謹、管理高效、發展穩健的優秀企業。未來，本集團將為社會和人類健康持續貢獻並將繼續努力！

主席

林剛

中國 深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 363.3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81.9 百萬美元），同比增長 28.9%；年度溢利 102.7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85.1 百萬美元），同比增長 20.6%。每股基本盈利為 4.258 美仙（二零一二年：3.522 美仙），同比增長 20.9%。

二零一三年是本集團的調整之年。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面臨了一些挑戰，如直接網絡在組織架構和人員調整後面臨與市場迅速磨合的挑戰；兩個主要產品施圖倫滴眼液和沙多力卡因生產廠商產能不足以滿足市場需求的挑戰。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整個中國醫藥市場的增長因中國政府的反貪腐措施而放緩，導致本集團的增長也受到了一定的影響。隨著調整後的直接網絡組織架構運作的逐漸成熟，產品生產廠商的供應能力得到逐步改善，行業政策環境逐漸趨於溫和，以及不斷提升的內部管理效能，本集團相信未來仍可保持持續穩健的增長。

產品引進與發展

產品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靈魂。產品權利的穩定和可控是本集團在產品引進上的首要策略考慮，也是本集團產品發展的重點目標。在新產品的引進上，本集團繼續通過支付前期費用、股權投資等方式對產品的中國市場權利進行有效控制。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支付一定的對價為其直接網絡從瑞士製藥公司 Zeller 獲得了三個植物藥產品在中國市場為期三十年的獨家進口、註冊、銷售、營銷、推廣及經銷產品的權利，這充分的保證了本集團在該三個產品上的權利的穩定。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還對原代理產品肝復樂的生產廠商完成了 100% 的股權收購，實現了對該產品的有效控制。同時，為保證產品喜達康的長線發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一方面擁有了該產品 100% 的權利，另一方面，利用位於中國湖南省澧縣已有的生產基地對該產品進行生產。喜達康的生產從廣西省轉移至湖南省實現了生產資源的有效整合，從而確保了產品未來穩定且持久的供應。同時，為保證該產品原料來源的可靠性，本集團還在湖南省澧縣投資興建了一個農業基地，為該產品提供主要原材料供應，從源頭上保證該產品的品質。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法國百科達製藥廠再次成功合作，與其簽署了在中國獨家推廣和經銷其產品 Stimol[®] 的協議。

年度報告 2013

在產品的市場發展上，因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施圖倫滴眼液的生產廠商的產能未能及時擴大以及沙多力卡的生產廠商按照中國最新的 GMP 的生產要求進行改造，使得該兩個產品的供貨未能滿足中國市場發展的需要，從而對其銷售產生了一定負面影響。本集團其它產品於報告期內均保持了持續增長。該兩個產品的供貨已從二零一三下半年開始逐步恢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直接網絡下的旗艦產品黛力新和優思弗，在十餘年的推廣下，醫院覆蓋已較為廣泛，且產品形象已深入醫生和患者。於報告其內，本集團繼續投入為這兩個產品打造專業學術品牌形象，並借助直接網絡不斷向基層市場延伸的契機，積極尋找產品新的增長點和突破點。對於直接網絡下的四個潛力產品—新活素、施圖倫滴眼液、莎爾福和億活，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致力於完善產品的區域市場佈局，不斷推進醫院覆蓋和科室擴展，同時，通過多層次學術活動加強中國醫生對產品的理解和認知。在代理商網絡產品的發展上，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不斷調整和優化現有代理商的結構，加強對產品市場開發和醫院覆蓋的要求，從而有效促進了代理商網絡的產品在報告期內的持續發展。同時，對於代理商網絡中具有一定學術需求和獨家性的產品（如，喜達康和茵蓮清肝顆粒），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積極與代理商探討更有效、更長久穩定的合作模式。

本集團自主研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的多肽類藥物酪絲亮肽（CMS024）的 III 期臨床試驗已於報告期取得了實質性的進展，完成了全部 300 名受試者的入組，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對實驗數據進行了揭盲。此外，本集團擁有的九個正在中國辦理進口註冊申請的產品中有四個是於報告期內新簽署的。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正在按照 CFDA 的各項要求積極推進該項申請工作。

(i) 直接網絡的產品

主要產品	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例 (%)
黛力新 (氟哌噻噸和美利曲辛)	27.9
優思弗 (熊去氧膽酸)	20.1
新活素 (奈西立肽、凍幹重組人腦利鈉肽, 「rhBNP」)	10.1
莎爾福 (美沙拉秦)	4.5
億活 (布拉氏酵母菌)	4.1
施圖倫滴眼液 (七葉洋地黃雙苷滴眼液)	3.6

黛力新 (氟哌噻噸和美利曲辛)

黛力新由丹麥 H.Lundbeck A/S 藥廠生產，用於治療輕度至中度抑鬱和焦慮。於報告期內，黛力新實現銷售為 101.5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5.2%，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27.9%。黛力新於報告期內仍然保持穩定增長，主要得益於本集團持之以恆地對該產品品牌形象的塑造以及不斷挖掘產品的發展潛力。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還加強了對基層市場的學術推廣工作，有效地推動了該產品在基層市場的發展。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黛力新的銷售已覆蓋全國 10,700 多家醫院。於報告期內，基於其與生產廠商十多年來的友好合作及黛力新在中國市場的良好發展，本集團對該產品在中國市場的獨家推廣和銷售協議得以順利延續五年。

優思弗 (熊去氧膽酸)

優思弗由德國 Dr. Falk Pharma GmbH 生產，用於治療膽囊膽固醇結石、膽汁淤積性肝病及膽汁反流性胃炎。於報告期內，優思弗實現銷售為 73.1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0.3%，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20.1%。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該產品在中心市場的滲透，並逐步開始向周邊市場拓展。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還通過參與高端學術活動，繼續提升優思弗的專業品牌形象。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產品已覆蓋全國 5,900 多家醫院。

年度報告 2013

新活素（奈西立肽、凍幹重組人腦利鈉肽，「rhBNP」）

新活素由中國成都諾迪康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是治療急性心力衰竭的國家一類生物製劑。於報告期內，新活素實現銷售為 36.6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36.6%，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10.1%。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快完善產品的區域銷售佈局，細化推廣方案，並借助臨床學術平臺推動醫生對產品療效的進一步認可。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產品已覆蓋全國 1,200 多家醫院。由於該產品的生產廠商需要按照中國新版 GMP 的要求進行 BNP 凍幹製劑生產線及相關輔助設施的技術改造，該產品的生產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停產。在與本集團進行溝通後，其已提前根據市場情況生產了充足的庫存，並在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佈的公告中承諾新活素目前的庫存量可足夠滿足其在完成 GMP 改造前的市場需求。本集團現已收到了其承諾的全部庫存。本集團與該產品的生產廠商簽署的在中國推廣和銷售新活素的獨家協議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集團現正在與其就該產品的下一步合作進行商談。

莎爾福（美沙拉秦）

莎爾福由德國 Dr. Falk Pharma GmbH 生產，擁有腸溶片、栓劑和灌腸液三種劑型，主要用於治療潰瘍性結腸炎和克羅恩病。於報告期內，莎爾福實現銷售為 16.3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42.9%，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4.5%。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加強產品的市場開發力度，進一步深化產品的醫院開發和科室滲透，尤其是加強了對局部製劑的開發和推廣。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莎爾福的銷售已覆蓋了全國 2,000 多家醫院。鑒於莎爾福過去五年的銷售已滿足了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取得的在中國推廣和銷售莎爾福的獨家授權的要求，按照約定，該獨家授權於報告期內自動延展五年。

億活（布拉氏酵母菌）

億活由法國百科達製藥廠生產，是一種用於治療成人和兒童腹瀉及腸道菌群失調所引起的腹瀉症狀的益生菌製劑。於報告期內，億活實現銷售為 15.0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63.1%，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4.1%。億活是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引入的產品，因此，不斷拓展產品的用藥和提高醫生對產品的良好認知是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重點。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兒科的基礎上不斷深化該產品在成人消化科的應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產品已覆蓋全國 1,600 多家醫院。

年度報告 2013

施圖倫滴眼液（七葉洋地黃雙苷滴眼液）

施圖倫滴眼液由德國 Pharma Stulln GmbH 生產，用於治療眼底黃斑變性和各種類型的視疲勞。因其生產廠商供貨不足，於報告期內，施圖倫滴眼液實現銷售為 13.1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2%，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3.6%。在產品供貨不足的情況下，本集團主要致力於保持和維護現有市場的穩定性。同時，加強產品在視疲勞方向上應用的推廣，為產品供貨恢復後的增長做鋪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產品已覆蓋全國 4,300 多家醫院。

施圖倫滴眼液是本集團直接網絡的主要產品之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和該產品的生產廠商就產品供貨問題進行了反復溝通，並積極尋找可解決產品穩定供應的方案。隨著生產廠商新生產線的啟用，該產品的供貨在二零一三年的第四季度出現了較為明顯的好轉，並將保持在一個較為穩定的水平。

(ii) 代理商網絡的產品

主要產品	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例 (%)
沙多力卡 (注射用炎琥寧)	14.4
伊諾舒 (鹽酸氨溴索注射液)	8.1
喜達康 (水解蛋白口服溶液 / 口服水解蛋白)	1.1
茵蓮清肝顆粒	0.1

沙多力卡（注射用炎琥寧）

沙多力卡由重慶藥友製藥有限公司研發生產，是一種廣泛適用於兒科、呼吸科和急診科室的抗感染類中藥注射液。於報告期內，沙多力卡實現銷售為 52.3 百萬美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14.4%。該產品的生產廠商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按照中國最新的 GMP 要求進行改造，使其供貨受到影響。雖然下半年供貨已逐步恢復，但產品的銷售量與去年同期相比仍略微下降 4.0%。為維持在產品供貨不足時期的市場平衡，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採取了以產定銷的市場策略，對沙多力卡在市場進行了合理的再分配。在下半年供貨的逐步恢復下，本集團對該產品的工作重點是市場的重新恢復和再開發，並與生產廠商和代理商一起合作，就該產品在臨床應用上的安全性加強了市場教育和風險監控。

伊諾舒（鹽酸氨溴索注射液）

本集團擁有伊諾舒的產品控制權，委託康哲（湖南）製藥有限公司及天津藥物研究院藥業有限公司進行生產。伊諾舒是用於治療呼吸道疾病的祛痰類產品。於報告期內，伊諾舒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保持了穩定的增長，實現銷售為 29.5 百萬美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8.1%。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為伊諾舒在市場的空白點尋找合適的代理商，並借各地基藥增補的契機，推動產品在基層市場的開發。

喜達康（水解蛋白口服溶液 / 口服水解蛋白）

喜達康是中國唯一批准的水解蛋白類腸內營養製劑，目前在售劑型有口服溶液和散劑。於報告期內，喜達康實現銷售為 4.0 百萬美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1.1%。喜達康是本集團代理商網絡中的重要產品之一。於報告期內，除了對其生產進行了一系列的策略安排，本集團還積極的推動了該產品的市場發展，不僅進一步的推進了喜達康的臨床科研，還針對該產品的特性，為代理商舉辦了多次專項培訓，不斷增強代理商對該產品的學術理解，提升推廣效果。

茵蓮清肝顆粒

茵蓮清肝顆粒由北京亞東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為獨家中藥品種，並擁有國家新藥證書，主要用於治療多種急慢性肝炎、酒精肝、脂肪肝及高血壓。由於茵蓮清肝顆粒的市場基礎相對薄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主要致力於擴大該產品的市場覆蓋，在不斷鞏固其現有市場基礎的同時積極為該產品挑選合適的代理商，並通過一定的學術支持滿足該產品在臨床推廣中的學術需求。茵蓮清肝顆粒實現銷售為 0.3 百萬美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0.1%。

(iii) 其他產品

除上述產品，本集團銷售的其他品種，如西施泰、肝復樂、依克沙、坤寧口服液、香茯益血口服液等產品，於報告期內實現銷售合計約 21.4 百萬美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6.0%。

(iv) 自研產品

酪絲亮肽（CMS024）是本集團自主研發並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國家一類新藥，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其主題為「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評價注射用酪絲亮肽治療肝細胞癌的安全性、有效性Ⅲ期多中心臨床研究」的Ⅲ期臨床試驗於二零一一年正式啟動，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底試驗已完成了全部300名受試者的入組，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於中國上海召開了是次臨床試驗的數據盲態審核會，進行了揭盲和初步統計分析。全數據分析集顯示，酪絲亮肽Ⅲ期臨床試驗的試驗組和安慰劑組的主要療效指標無復發生存期（RFS）和次要療效指標總生存期（OS）均未達到統計學顯著差異。因此，是次臨床試驗未達到酪絲亮肽在中國註冊上市銷售的目的。對是次臨床試驗有無分支癌栓兩個亞組的分析提示，有無分支癌栓嚴重干擾了對試驗主要療效的評估。有分支癌栓亞組，由於患者的病情嚴重、復發快、藥物暴露時間短，極大的影響了是次臨床試驗對主要療效的評價；而無分支癌栓亞組則因患者病情輕、復發慢、藥物暴露時間較長而出現了試驗組較安慰劑組在無復發生存期（RFS）和總生存期（OS）上的明顯改善趨勢，尤其是總生存期（OS）已接近顯著性差異。綜合前期多個臨床研究，本集團認為酪絲亮肽針對病情較輕的人群（如無分支癌栓的受試者）、以總生存期（OS）作為主要療效指標的進一步研究是很有價值的。鑑於此，本集團已和康哲研究公司就繼續開展酪絲亮肽下一步的臨床試驗進行了溝通和協商，康哲研究公司將繼續承擔臨床試驗的費用。本集團將在對是次臨床試驗的數據進行進一步分析和調研後，對酪絲亮肽下一步臨床研究的方案進行設計。

同時，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市坪山新區的酪絲亮肽生產廠房的主要建設已於報告期內基本完成，現正在推進該生產基地的最後建設和GMP認證工作。本集團將積極為該生產基地尋找合適生產的品種，以對該生產基地的生產能力予以充分利用。

(v) 在註冊產品

本集團現有九個產品於報告期內正在辦理進口註冊申請工作，其將在正式獲得 CFDA 頒發的進口藥品註冊證後對本集團的銷售產生貢獻。主要產品信息如下：

產品名稱	適應症	生產廠商
Budenofalk (布地奈德)	主治炎症性腸病及克羅恩病	Dr. Falk Pharma GmbH (德國)
L-lysine Aescinat	主治腫脹和疼痛綜合症	Arterium Corporation (烏克蘭)
Thiotriazolin	主治不同病因引起的慢性肝病、肝功能衰竭，以及缺血性心臟病和心肌梗死等	
Maltofer®	主治無貧血鐵缺乏和缺鐵性貧血	Vifor Pharma (瑞士)
Uro-Vaxom®	治療和預防反復尿路感染，刺激免疫系統和人體針對尿路病原體的自然防禦	
Stimol® (瓜氨酸蘋果酸泡騰散)	主治各種疾病引起的虛弱乏力，長期疲勞和勞力過度等	百科達制藥廠 (法國)
Ze 339	主治過敏性鼻炎	Max Zeller Söhne AG (瑞士)
Ze 450	主治更年期不適	
Ze 440	主治經前期綜合症和月經週期紊亂	

網絡發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拓展其營銷推廣網絡，在不斷擴大網絡規模的同時加強了網絡覆蓋的廣度和深度。在本集團的努力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直接網絡已擁有約 1,700 名專業的營銷、推廣和銷售人員，覆蓋了全國 14,000 多家醫院；代理商網絡已簽約超過 1,100 個獨立第三方銷售代表或代理商，並完成了對全國超過 7,000 家醫院的覆蓋。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了營銷推廣網絡在基層市場的佈局和市場開發工作，並初步取得成效。

年度報告 2013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直接網絡的工作重點是盡快度過調整後的組織架構與市場的磨合期，使新的網絡優勢能夠最大程度地得到發揮。為保證直接網絡有足夠的符合其要求的人才供給，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對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新招聘員工到各個區域實習和培訓的計畫，並根據其表現安排合適的崗位。同時，新一輪的校園招聘業已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啟動，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實習生計畫」和「專業人才成長計畫」培訓新員工的專業素質和業務能力。其次，本集團總部加強了對新組織架構下的直接網絡的監督和反饋，在業務管理權限不斷向前線延伸的同時建立了銷售大區管理層定期向深圳總部匯報的制度，並強化信息化管理系統的功能，從而在保持區域業務管理靈活性的同時加強總部的監督。

在代理商網絡的發展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重點為其主要產品和近幾年新簽署的產品尋找更多的優質代理商，並通過信息化管理系統對代理商銷售的各個關鍵環節進行管理和追蹤，以期不斷提高代理商網絡的管理水平。此外，對代理商的培訓亦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工作重點。本集團繼續為代理商安排了多個專項培訓，尤其是對一些具有一定學術需求的產品，本集團希望通過這些培訓能夠充分培養並發揮代理商在產品臨床推廣上能力。

此外，為滿足本集團業務不斷發展、人才擴張對辦公場所的需求，本集團通過其全資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向深圳市大沙河創新走廊建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賣方」）簽署了一份收購物業的臨時協議。賣方將在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馬家龍工業區內、宗地編號為 04 - 05 - 17 的地塊建立創新大廈，並依法出售給符合《南山區企業總部用房暫行辦法》要求、並經南山區企業總部用房領導小組審批確認的企業作為企業總部辦公用房。根據約定，賣方需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二十四個月內具備工程竣工驗收條件，並報送竣工驗收資料。待取得工程竣工驗收備案手續後三十個工作日內將該物業交付予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期止，本集團尚未得到有關該項物業竣工的通知，如有任何相關進展，本集團將予以及時公告。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認為產品引進和發展及營銷推廣網絡擴展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兩大核心戰略，亦是本集團未來持續發展的主要方向。

本集團將繼續加快新產品引進的談判進程，憑藉專業能力挑選出在中國市場有潛力的優質處方藥產品，不斷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本集團將堅持把對產品權利的有效控制做為產品引進的優先考慮，這是本集團長期發展的戰略考慮。

在現有產品的發展上，本集團將結合各產品的特點和其市場情況，積極探討現有產品的快速成長模式。除繼續加強產品的醫院覆蓋和科室滲透外，本集團還將在發展中不斷探討和創造新的發展點。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與供應商保持良好溝通，盡力保證現有產品市場權利和供貨的穩定。此外，本集團的在註冊產品若順利獲得 CFDA 的上市批准，將在不遠的將來為本集團的增長產生貢獻。

在網絡的發展上，對於直接網絡，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校園招聘不斷為網絡的擴展和細化提供優秀人才，並加強專業培訓，為集團發展逐步打造一個專業且綜合素質高的人才網絡。同時，本集團還將繼續完善直接網絡的各項管理制度，建立更加合理的分配和激勵體系，促進直接網絡成熟、穩健地運行。對於代理商網絡，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擴大網絡規模，選擇適合產品發展的代理商，優化代理商的運作模式，同時進一步加強對網絡的管理和監督。本集團還將持續為代理商提供專項培訓，充分發揮代理商在產品推廣上的主觀能動性。

本集團亦將持續致力於加強內部管理和監控，確保其業務經營和財務管理依法合規，並不斷完善其風險防範機制，以期獲得更大發展。

年度報告 2013

財務回顧

在閱讀下述討論分析時，請一併參閱本年度報告所示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其附注。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源自銷售授權引進產品及自製醫藥產品所產生的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權重	千美元	權重
黛力新	101,485	27.9%	88,079	31.2%
優思弗	73,108	20.1%	60,750	21.6%
沙多力卡	52,345	14.4%	22,520	8.0%
新活素	36,641	10.1%	26,820	9.5%
伊諾舒	29,497	8.1%	26,150	9.3%
莎爾福	16,348	4.5%	11,439	4.1%
億活	15,031	4.1%	9,214	3.3%
施圖倫滴眼液	13,126	3.6%	13,280	4.7%
肝複樂	5,844	1.6%	5,018	1.8%
依克沙	4,044	1.1%	3,684	1.3%
喜達康	3,956	1.1%	3,326	1.2%
西施泰	1,038	0.3%	1,041	0.4%
茵蓮清肝顆粒	326	0.1%	81	0.0%
其他	10,467	3.0%	10,464	3.6%
	<u>363,256</u>	<u>100.0%</u>	<u>281,866</u>	<u>100.0%</u>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額增長 28.9%，達到 363.3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281.9 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數量增加；本期除了沙多力卡給代理商的銷售價格大約提高 138.2% 之外，其他產品的銷售價格基本保持穩定。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增長 19.5%，達到 198.1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165.8 百萬美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加。除去沙多力卡提高給代理商的銷售價格因素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 59.5%，較去年同期的 58.8% 有所增加，主要因為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權重增加。

年度報告 2013

銷售費用及銷售費用佔營業額比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費用增長 31.3%，達到 75.5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57.5 百萬美元，主要反映本集團營業額、銷售人員的增加以及學術網絡不斷細化延伸增加的費用。這樣同時使得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費用佔營業額的比率上升 0.4 個百分點，為 20.8%，去年同期為 20.4%。

行政費用及行政費用佔營業額比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費用增長 24.9%，達到 23.5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18.8 百萬美元，主要是因為維持費用的增加，以及收購康哲冷水江的一次性拍賣費用及該公司的費用增加。因受益於規模效應，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費用佔營業額的比率下降 0.2 個百分點，為 6.5%，去年同期為 6.7%。

其他收益及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 105.5%，至 14.3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7.0 百萬美元，變動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年人民幣升值產生匯兌收益，以及利息收入的增加。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增長 35.6%，達到 2.7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2.0 百萬美元，主要由於使用的銀行借款增加。

年度溢利

本集團年度溢利增長 20.6%，達到 102.7 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 85.1 百萬美元，主要源於營業額持續穩定的增長。

存貨

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增加 76.9%，為 27.4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5.5 百萬美元，主要是營業額增長對應存貨增加。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自二零一二年的 57 天降至二零一三年的 47 天。

貿易應收帳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增長 23.8%，為 62.3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50.3 百萬美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加。同時由於加強應收賬款管理使得本集團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二年的 59 天降至二零一三年的 57 天。

年度報告 2013

貿易應付帳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增加 15.4%，為 11.1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9.6 百萬美元，主要反映存貨的增加。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二年的 32 天降至二零一三年的 23 天。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下表為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4,082	69,79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8,071)	(52,97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5,973)	(8,3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淨額	(29,962)	8,50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162	97,906
匯率變動影響	2,831	75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0,031</u>	<u>107,162</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 54.1 百萬美元，相較於二零一二年的 69.8 百萬美元，減少 22.5%，主要因為藥品採購及預付貨款增加。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 28.1 百萬美元，相較於二零一二年的 53.0 百萬美元，減少 47.0%，主要因為質押銀行的存款減少。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 56.0 百萬美元，相較於二零一二年的 8.3 百萬美元，增加 573.8%，主要因為支付的股息增加，以及本年部份新增質押銀行存款沒有對應進行貸款。

年度報告 2013

流動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資產		
存貨	27,401	15,488
應收賬款	62,312	50,345
其他應收款	78,580	42,546
可收回稅項	171	1,052
抵押銀行存款	73,485	73,2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031	107,162
	<u>321,980</u>	<u>289,854</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1,130	9,642
其他應付款	29,005	15,533
有抵押銀行借款	51,521	64,845
應付遞延代價	940	812
應付稅項	4,278	2,605
	<u>96,874</u>	<u>93,437</u>
流動資產淨值	<u>225,106</u>	<u>196,417</u>

資本開支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3,635
購買無形資產	-	5,24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59	5,752
購買土地使用權	1,805	-
	<u>23,864</u>	<u>24,631</u>

年度報告 2013

債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債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計息有抵押銀行借款	<u>51,521</u>	<u>64,845</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有抵押銀行借款除以總資產）為 8.2%，比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1.7% 有所降低，主要因為有抵押的銀行借款減少。

市場風險

我們面臨各類市場風險，包括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利率風險、外匯風險、政策風險及通脹風險，該等風險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30。

股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支付的二零一三年度中期及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分別為 20.2 百萬美元及 18.7 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支付的二零一二年度中期及二零一一年度末期股息分別為 15.6 百萬美元及 12.9 百萬美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49 歲，本集團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於 18 年前透過其公司購入深圳市康哲藥業有限公司（「深圳康哲」），由一間從事買賣藥品的小型公司建立業務，發展為提供營銷、推廣及銷售服務的領先醫藥服務公司。林先生負責策劃、推行及管理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策略，以及管理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林先生擁有臨床經驗，並在中國醫藥產品的營銷、推廣及銷售以及其他增值服務方面擁有超過 18 年經驗。他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湛江醫學院的醫學學士學位，該學院於一九九二年易名為廣東醫學院。林先生為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先生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0 頁。

陳洪兵先生，47 歲，本集團首席營運官，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留任本集團。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營銷、推廣及銷售業務以及辦公室行政管理工作。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前，他擁有約四年的臨床經驗，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任南京市鼓樓醫院的駐院醫師。他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南京醫學院並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陳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0 頁。

陳燕玲女士，43 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她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留任本集團。陳女士負責本集團的財務、會計、融資、稅務、審計、內控及投資者關係等事務。她於一九九七年從中國人事部獲得會計師資歷，並於一九九九年獲得國際東西方大學 EMBA 學位。

陳女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0 頁。

年度報告 2013

許祺發先生，72 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許先生從一九九九年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他於一九六八年至一九八一年及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八年任中國天津的 Jebsen & Company Ltd. 的董事兼總經理。

許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0 頁。

撒曼琳女士，54 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撒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留任本集團。撒女士為深圳康哲的副總經理，負責深圳康哲的產品市場營銷和推廣工作。在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她擁有近十年臨床經驗。撒女士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上海中醫藥大學並獲得醫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該學校於二零一一年易名為澳門城市大學。

撒女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0 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51 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證券經紀、投資銀行、基金管理、私募投資及其他金融領域擁有逾 29 年經驗。他現時擔任 Greater China Professional Services Limited 的首席運營官，該家專業服務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提供企業管治、資產評估、及其他企業諮詢服務。於一九八四年從香港大學畢業之後，他自一九八四年至二零零零年曾任職於下列公司：Sany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Fidel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嘉里證券有限公司、Sassoon Securities Limited 及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張先生於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43)擔任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中期，於煜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張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香港大學社會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取得倫敦大學(金融經濟)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年度報告 2013

黃明先生，50 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斯坦福大學商學院金融學助理教授及副教授；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以及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分別擔任長江商學院副院長、金融學訪問教授及金融學教授；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院長。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今，擔任康奈爾大學 Johnson 管理學院的金融學教授；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今，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金融學教授。於二零零七年至今，黃先生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企業年金管理董事會擔任非執行理事。彼於二零零八年至今及二零一一年至今分別擔任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英利綠色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YGE）、奇虎 360 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碼：QIHU）的非執行董事；亦於二零零九年至今擔任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現任京東商城集團、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證券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物理系，隨後分別獲得康奈爾大學物理學博士學位及斯坦福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黃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胡志強先生，57 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擁有逾 30 年的財務審計經驗，專長提供審計及保證服務、財務盡職審查、併購支援服務、企業重組及融資安排。胡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離任時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合夥人。胡先生現為一家從事物業及其他投資活動的香港家族私人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胡先生也是以下多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2），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3），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5），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8），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1）。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胡先生亦為捷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7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高級文憑。胡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層

王偉明博士，53 歲，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本集團的技術總監。他於二零零零年首次加入本集團，之後於二零零七年成為本集團的研發總監。他負責於引入產品至本集團時處理技術問題以及就挑選醫藥產品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意見。在此之前，王博士曾在捷成洋行有限公司擔任中國藥品部經理。王博士於香港大學修讀生物化學並分別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九三年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公司秘書

張玲燕女士，42 歲，自二零零零年起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之公司秘書、法律及投資事務總監及總裁辦總監。張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法律及投資工作，包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合規事務。她於一九九三年及二零零零年先後取得南京師範大學的政治思想教育管理學士學位、法學理論學碩士學位。張女士在企業管理及合規監管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本報告期內，張女士已接受不少於 15 個小時之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已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37。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 44 頁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儲備

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 47 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注 28。

可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可以分派給股東的可分派儲備為 324.2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14。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27。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863 美仙（相當於 0.067 港元）給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等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經股東批准後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派發。

優先購置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優先購置權的條文使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本年度起及直至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洪兵先生（首席營運官）

陳燕玲女士（首席財務官）

許祺發先生

撒曼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胡志強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 16.2 條，任何人士經董事會獲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該等董事其後將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經董事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黃明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 16.18 條，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包括該等有指定任期之董事）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在決定輪值告退之董事時，不應當考慮任何依據第 16.2 條或 16.3 條所委任之董事。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和胡志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獨立普通決議案分別重選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胡志強先生和黃明先生。有關該等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發佈的通函。

獨立性之年度確認

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23 頁至 26 頁。

董事服務合同

每位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了委任函件，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分別為三年及一年。委任受章程細則下有關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所規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或擬訂立在一年內在沒有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不能終止的服務合同。

管理合同

本報告期內概無就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合同。

要員福利計劃

有關要員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6。

董事於重大合同的權益

本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於重大合同中直接或間接的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年度報告 2013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類別及總數 (附注 1)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林剛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15,219,000 (L) (附注 2)	50.32%
		受控法團權益	2,396,500 (L) (附注 3)	0.10%
		受控法團權益	9,361,162 (L) (附注 4)	0.39%
陳洪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9,993,225 (L)	1.66%
		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 (L) (附注 5)	3.11%
		信託受益人	9,361,162 (L) (附注 6)	0.39%
陳燕玲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35,250 (L)	0.32%
		受控法團權益	3,750,000 (L) (附注 7)	0.16%
		信託受益人	9,361,162 (L) (附注 6)	0.39%
許祺發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L)	0.25%
撒曼琳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712,237 (L)	0.28%
		家族權益	750,000 (L) (附注 8)	0.03%
		信託受益人	9,361,162 (L) (附注 6)	0.39%

附注：

1. L 指於股份中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由林剛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 持有。
3. 該等權益與權證相關并由林剛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 持有。
4. 該等股份由林剛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 持有。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 是要員福利信託（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要員福利計劃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詳情參見下文附注 6。
5. 該等股份由陳洪兵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Viewell Limited 持有。
6. 該等股份由 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作為要員福利信託的受託人行事）持有。全權信託的對象包括陳洪兵先生、陳燕玲女士、撒曼琳女士，他們被視為於該等 9,361,16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凡提及林剛先生被視為於該 9,361,16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如上所披露均指同一批股份）。
7. 該等股份由陳燕玲女士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Great Creation Holdings Limited 持有。
8. 該等股份由撒曼琳女士的配偶張自強先生持有，撒曼琳女士被視為擁有當中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條文須披露的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34 及附注 36。

現有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涉 708,695 股行權價為每股 1.38 英鎊的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可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之後五年之內行使，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到期。概無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及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僱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僱員 2,760 人。

董事及管理層之薪酬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獲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之資料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注 8 和附注 9。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技術總監王偉明博士和公司秘書張玲燕女士的薪酬每位均於 300,000 港元至 800,000 港元之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計佔本集團於年內總銷售額之比例約為 13.4%，其中最大的客戶所佔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之比例約為 4.0%。

年度報告 201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合計佔本集團於年內總採購額之比例約為 87.1%，其中最大的供貨商所佔的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之比例約為 26.8%。

除了載於合併財務及報表附註 34 之外，本集團任何董事、董事的聯繫人、股東於供貨商或客戶無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用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的報告刊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4 頁至 41 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本公司維持足夠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及補償契約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林剛先生及其全權所有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Treasure Sea」)簽訂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承諾契約」)。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共同承諾不與本公司進行業務競爭。

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表示：於本報告期內，共同遵守了不競爭承諾契約相關條款，沒有從事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的業務，也沒有直接或間接地持有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有競爭關係的業務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了本報告期內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情況，審閱了本公司的相關業務資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於本報告期內遵守了不競爭承諾契約的相關條款，沒有與公司發生互相競爭的行為。本公司董事會能夠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為前提，獨立經營和管理好本公司的業務。

捐贈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形式的捐贈行為。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已遵守可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香港守則」），惟根據守則條文 A.2.1 所列明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除外。本公司遵守香港守則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 34 頁。

競爭權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及彼等各自的聯絡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且並無本公司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 37 頁至 38 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之中。

核數師

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起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本年度報告所連載之年度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繼續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樹立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並已採用良好的企業管治與披露常規。本公司相信通過不斷提高公司管治水平，能夠提升本集團的問責性和透明度，以增加股東長遠重大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已遵守可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香港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根據守則條文 A.2.1 所列明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除外。

林剛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適合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是否遵守標準守則發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

該等有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亦須遵守條款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惟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並無僱員違反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運作

按照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董事會按照法定程序召開定期會議，並嚴格按照可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章程細則的規定行使職權，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年度報告 2013

董事會之角色及責任廣泛地包括檢討及審批企業目標及整體策略；監察及評估本集團業務之運作；識別主要風險，並確保管理有關風險之適當措施及控制系統得以推行；以及審閱及核准重要事宜，例如財務業績、投資、撤出投資及其他重大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核、提名及薪酬三個委員會，主要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在有關方面的事務並提出改善建議。各委員會的具體職責範疇請見下文。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委託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負責。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度報告之日，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陳燕玲女士，許祺發先生及撒曼琳女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張錦成先生，黃明先生及胡志強先生。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23 頁至第 26 頁。除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與董事會成員概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之關係。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引致其展開之法律訴訟提供保障。

董事出席率及時間投入

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共進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以下為本報告期內董事出席會議之記錄：

姓名	職務	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林剛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5/5	1/1
陳洪兵先生	首席營運官	5/5	1/1
陳燕玲女士	首席財務官	5/5	1/1
許祺發先生	執行董事	5/5	1/1
撒曼琳女士	執行董事	4/5	1/1
張錦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1
彭懷政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1
黃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0/5	0/1
胡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1

* 附注：

1.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年度報告 2013

經檢討，(i) 董事就其投入時間發出之年度確認；(ii) 各董事所持之董事職務及主要任命；及 (iii) 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率後，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守則之守則條文 A.2.1 指明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林剛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適合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一年。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經股東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出任委員的委員會會議；在董事會和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上提供獨立意見；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檢查及監察本公司之整體表現。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之新獲委任董事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接受專業律師關於其作為一家上市公司之董事之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之培訓，以確保董事足夠瞭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下之責任。

董事將不時獲提供旨在發展及更新其專業技能之書面材料。公司秘書亦會為董事舉辦及安排有關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最新發展之講座，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責。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舉辦了有關上市規則之內部研討會。

年度報告 2013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新修訂，董事於本報告期內接受以下重點關於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之培訓：

	企業管治 / 關於法例、規則及規例之更新 / 行業資料之更新	
	書面材料	培訓 / 研討會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	√	√
陳洪兵先生	√	√
陳燕玲女士	√	√
許祺發先生	√	√
撒曼琳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	√
彭懷政博士*	√	√
黃明先生*	√	√
胡志强先生	√	√

* 附注：

1.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就專門事項進行研究，根據其各自界定之職權運作，提出意見及建議，供董事會參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由胡志強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張錦成先生及黃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財務申報過程、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提供獨立審閱，以監督審計程式並履行董事所指派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亦監督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佈和年度報告已獲准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向董事會推薦，以待其批准。審核委員會每年與外聘核數師舉行至少兩次並無執行董事參與之會議。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內 (<http://www.cms.net.cn>)。

年度報告 201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及八月六日舉行了兩次會議。於會上，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已審閱二零一二年之全年業績，檢討了本集團內部監控的工作，及討論通過並向董事會建議年度審計工作的安排。

以下為各委員的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胡志強先生	2/2
張錦成先生	2/2
彭懷政博士*	2/2
黃明先生*	0/2

* 附注：

1.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黃明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張錦成先生及胡志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式以發展該等薪酬政策；（ii）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特定薪酬方案的條款；（iii）批准董事之服務合同，及（iv）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目的，審閱及批准以業績表現為基準的薪酬。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內 (<http://www.cms.net.cn>)。

薪酬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十月九日召開了兩次會議。以下為委員會成員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彭懷政博士*	1/2
黃明先生*	0/2
張錦成先生	2/2
胡志強先生	2/2

* 附注：

1.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張錦成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林剛先生、黃明先生及胡志強先生。

在業務之各個方面上，本公司承諾給予平等機會。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

該政策可以透過多項因素而達到，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在引入多元化觀點時，本公司亦將會根據其本身的商業模式及不時之特別需要作考慮。

提名委員將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新委任向董事提供建議、面試候選人、參考推薦書以及考慮相關事宜。由提名委員會執行的有關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ms.net.cn>)。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ms.net.cn>) 內。

提名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八月六日及十月九日召開了三次會議。於本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任命，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以下為各委員的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張錦成先生	3/3
林剛先生	3/3
胡志強先生	3/3
彭懷政博士*	3/3
黃明先生*	0/3

* 附注：

1. 彭懷政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確保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等。

核數師酬金

我們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我們的獨立外部核數師進行二零一三年度業績審核服務，其酬金為 1.7 百萬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就帳目之責任

董事會明白其須負責依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則的要求，做出有關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財務披露的平衡、清晰及可以理解的評估。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編制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的報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於編制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正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內部監控

董事有責任維持可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設立了具有相對獨立內部審計職能的內部審計部門。審計委員會也已成立，並對董事會負責。董事會能在不同的管理層次改善、監督及評估內部監控，確保本公司在財務、運作以及風險管理方面能抵禦業務和外環境的轉變，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安全和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進一步健全內部控制機制，強化風險管理意識，規範工作流程，推進 ERP 體系建設，提升風險管理；同時突出了集團內部管理職能，加強財務體系建設，強化審計職能，固化投資流程，全面加強監管力度。通過系列措施，集團內部管理得到改善，營運效率得到很大提高。本公司董事會不時檢查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認為公司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所接受的培訓及有關預算已經足夠。

股東之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 12.3 條，任何於呈遞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 510 號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發出書面要求（該等書面要求需列載會議之目的並經要求者簽署），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相同規定及程序同樣適用於任何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出以供採納之建議。

股東之查詢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1712-1716 室）提出。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有關本公司之公開資料。股東亦可透過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 510 號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之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組織章程文件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化。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通過以下各種管道與股東及投資者積極展開各項溝通：（i）召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董事會交流溝通之平臺；（ii）及時刊發公佈本公司之最新新聞及公司動態於本公司官方網站以供廣大投資者查閱；及（iii）選用電子或郵寄方式定期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發送公司資訊及公司內刊。

報告期內，本公司亦積極參加各種形式的投資者交流活動，包括與投資者面對面的交流，電話交流，及各賣方機構組織的各項路演活動，以期投資者能夠更加全面地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模式及發展策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管理層於本報告期內共接待海內外投資機構代表及個人投資者超過 1,000 人。此外，通過借助獨立第三方，我們亦積極地拓展了與投資者的互動和溝通，聘請香港專業中介機構擔任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顧問，有效的維護與推進投資者關係的各項事宜。

本公司相信股東之權利得到了應有的尊重和保障。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制定與股東溝通的通訊政策，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同時在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向股東披露所有必要之數據，利用多種渠道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通報，並與之保持良好的溝通，以使彼等就其投資作出知情評估及行使股東權利。今後，本公司也會致力於與本公司股東和投資者保持有效的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吾等已對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示在 44 至 103 頁的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該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相關財務資訊進行審計。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客觀公正地編制合併財務報表，同時貴公司董事應對那些可以避免無論因為欺詐還是過失而使合併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報的必要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依照委托書條款，對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審計并僅向閣下發表意見。除此之外，我們不就該份報告中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承擔責任。吾等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此準則要求吾等嚴格遵守職業道德，規劃及執行審計，藉以合理確定貴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報。

審計包括執行程式以取得能證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列數額和所載披露的證據。選擇的程式依賴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這一風險的評估，而不論該錯報是故意欺騙或者無意的錯誤導致。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核數師為了設計在當前情況下合適的審計程式而對確保合併財務報表客觀公正的內部控制進行了審查，而這種審查不是為了證明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陳報。

吾等認為吾等所獲得的審計證據乃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吾等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正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該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并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年度報告 2013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營業額	5	363,256	281,866
銷售成本		(165,172)	(116,064)
毛利		198,084	165,8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4,318	6,968
銷售費用		(75,516)	(57,534)
行政費用		(23,503)	(18,810)
財務費用	7	(2,715)	(2,00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83	59
除稅前溢利		110,751	94,483
稅項	10	(8,074)	(9,355)
年度溢利	11	102,677	85,128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031	393
可以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公平值收益		3,356	2,718
- 公平值收益有關遞延稅項		(764)	(63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	2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收益		-	645
扣除所得稅后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9,622	3,12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12,299	88,255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02,825	85,039
非控股權益		(148)	89
		102,677	85,128
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2,335	88,161
非控股權益		(36)	94
		112,299	88,255
		美仙	美仙
每股盈利	13		
基本		4.258	3.522
攤薄		4.258	3.522

年度報告 2013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5,740	10,169
預付租賃款	15	9,849	4,440
於聯營公司權益	16	1,034	1,173
無形資產	17	40,023	35,224
商譽	18	180,749	178,634
可供出售投資	19	20,288	16,374
遞延稅項資產	20	3,192	2,959
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		16,157	13,940
		<u>307,032</u>	<u>262,913</u>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7,401	15,4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40,892	92,891
可收回稅項		171	1,052
抵押銀行存款	23	73,485	73,2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80,031	107,162
		<u>321,980</u>	<u>289,85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40,135	25,175
有抵押銀行借款	25	51,521	64,845
應付遞延代價	26	940	812
應付稅項		4,278	2,605
		<u>96,874</u>	<u>93,437</u>
流動資產淨值		<u>225,106</u>	<u>196,4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32,138</u>	<u>459,33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	12,074	12,074
儲備	28	509,655	436,2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1,729	448,320
非控股權益		2,142	2,654
		<u>523,871</u>	<u>450,974</u>

年度報告 2013

	<u>附注</u>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0	4,699	4,999
應付遞延代價	26	<u>3,568</u>	<u>3,357</u>
		<u>8,267</u>	<u>8,356</u>
		<u>532,138</u>	<u>459,330</u>

第 44 至 103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發布并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林剛
董事

陳燕玲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公積金 千美元 (附注 28)	投資重估儲備 千美元 (附注 28)	匯兌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累計溢利 千美元	股息儲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8,049	269,672	2,058	11,499	-	15,685	(645)	69,416	12,879	388,613	2,560	391,173
年度溢利	-	-	-	-	-	-	-	85,039	-	85,039	89	85,12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087	390	645	-	-	3,122	5	3,12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87	390	645	85,039	-	88,161	94	88,255
已付股息	-	-	-	-	-	-	-	(15,575)	(12,879)	(28,454)	-	(28,454)
擬派股息	-	-	-	-	-	-	-	(18,690)	18,690	-	-	-
紅股發行 (附注 27)	4,025	(4,025)	-	-	-	-	-	-	-	-	-	-
轉撥儲備	-	-	-	2,626	-	-	-	(2,626)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2,074	265,647	2,058	14,125	2,087	16,075	-	117,564	18,690	448,320	2,654	450,974
年度溢利	-	-	-	-	-	-	-	102,825	-	102,825	(148)	102,67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592	6,918	-	-	-	9,510	112	9,62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592	6,918	-	102,825	-	112,335	(36)	112,299
已付股息	-	-	-	-	-	-	-	(20,236)	(18,690)	(38,926)	-	(38,926)
擬派股息	-	-	-	-	-	-	-	(20,839)	20,839	-	-	-
轉撥儲備	-	-	-	1,819	-	-	-	(1,819)	-	-	-	-
購買非控股股東無形資產權益	-	-	-	-	-	-	-	-	-	-	(476)	(47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2,074	265,647	2,058	15,944	4,679	22,993	-	177,495	20,839	521,729	2,142	523,871

年度報告 2013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10,751	94,483
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17	4,148	3,923
利息開支		2,517	1,7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1,752	1,285
商譽減值虧損	18	1,277	-
存貨撥備		932	1,59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1	25
撥回預付租賃款		235	103
應付遞延代價的推算利息開支		198	230
呆壞賬撥備（撥回）		58	(13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83)	(59)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79)	-
利息收入		(6,411)	(5,10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15,596	98,125
存貨（增加）減少		(10,342)	3,9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5,579)	(18,69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045	(3,301)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62,720	80,11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8,631)	(9,916)
已付香港利得稅		(7)	(41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4,082	69,790
投資活動			
釋放抵押銀行存款		74,377	82,346
已收利息		6,086	5,10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1	1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21	193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79	-
購買預付租賃款		(1,805)	-
收購附屬公司	31	(12,88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59)	(5,752)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72,366)	(115,998)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3,635)
購買無形資產		-	(5,2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071)	(52,977)

年度報告 2013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融資活動		
新籌銀行借款	50,236	107,488
償還應付遞延代價	(1,004)	(1,361)
已付利息	(382)	(2,624)
已付股息	(38,926)	(28,454)
償還借款	<u>(65,897)</u>	<u>(83,356)</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55,973)</u>	<u>(8,30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9,962)	8,50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162	97,906
匯率變動影響	<u>2,831</u>	<u>750</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80,031</u>	<u>107,162</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經營的另類投資市場（簡稱“AIM”）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同一天在 AIM 退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和直接控股公司均為 Treasure Sea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註冊辦公室地址為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南山區朗山路同方信息港 A 棟 8 樓。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經營活動包括藥品的生產、營銷、推廣及銷售。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為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以其列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全球經濟廣泛及公認貨幣并可自由兌換為多種外幣。因此，董事認為以美元為呈列貨幣對現時及潛在投資者更為有用。

2. 新頒布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本集團在本年度首次應用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下列新頒布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09 - 2011 年度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 及第 12 號	合併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過渡引導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2011 年修訂）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2011 年修訂）	個別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 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實體的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示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 20 號	生產階段剝離成本

除以下所述，採納新頒布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或以前年度的財務業績、財務狀況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有關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頒布及修訂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一組五項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營安排*，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2011 年修訂）*個別財務報表*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 年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實體的投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有關過渡引導。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2011 年修訂）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它僅涉及個別財務報表。

採用這些準則的影響如下：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是一種新的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 / 或未被合併之結構實體中擁有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的應用使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的披露（請詳見附注 1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在本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3 號的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準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和類似但不是公平值的計量（例如用於測量存貨或減值評估目的可變現淨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將資產公平值定義為，在當前市場條件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主要市場（或者最有利市場）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的價格（或在確定負債公平值的情況下，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下的公平值是一個脫手價格，而不管該價格是直接可觀察的還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的。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包括廣泛的披露要求。

除額外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應用并未對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案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示

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案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案，本集團“全面收益表”被重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案要求其他全面收益應當分為以下兩類：(a) 不會被後續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符合特定條件可以被後續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影響應該按照同樣基準進行分類，修正案并未改變可以選擇按照稅前或者稅後列示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根據修訂案應用的追溯，對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示進行修改以反映更改。除上述介紹的變化，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應用不會對當期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和全面收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并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而尚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0 - 2012 年度的修訂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1 - 2013 年度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生效和過渡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 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投資主體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員工的貢獻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的更新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1 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 - 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標準最終確定時強制生效日期將被確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生效，少數除外。

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首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年度生效。

2. 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0 - 2012 年度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0 - 2012 年度的修訂包括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現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的修訂 (i) 更改“歸屬條件”和“市場條件”的定義；及 (ii) 增加“業績條件”和“服務條件”的定義，以往這包括“歸屬條件”的定義。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的修訂適用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生效的股份支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澄清，被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在每個報告日應以公平值計量，而不論或有對價是否為報告準則第或第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變動（計算期間調整除外）應在損益中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的修訂 (i) 要求企業披露應用聚合標準來經營分部作出的判斷，包括經營分部聚集的描述和確定經營分部是否有“相似的經濟特征”的各項經濟評估指標；和 (ii) 澄清當將分部資產定期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時，應對分部資產總額和主體資產的調節信息進行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結論基礎的修訂澄清，如果貼現影響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其後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問題並沒有消除衡量短期應收款項和發票金額不打折沒有規定利率的應付賬款的能力。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和第 38 號刪除當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項目被重估時累計折舊 / 攤銷不一致的處理。修訂後的標準澄清，總賬面價值被調整成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重估一致，而累計折舊 / 攤銷是扣除累計減值準備後的賬面總金額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澄清一個報告主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的服務為報告實體之關聯方。因此，報告主體應當披露為關聯方交易支付的或應付的管理實體的關鍵管理人員提供服務的服務費用金額。然而，不要求披露有關補償的組成部分。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0 - 2012 年度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1 - 2013 年度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1 - 2013 年度的修訂包括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現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闡明了其並不適用於在合營安排本身的財務報表中對其各種合營安排的構成進行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修訂闡明了除了按照淨額結算并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組合之外的投資組合的範圍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進行會計處理的各種合約，即使這些合約并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定義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的修訂闡明了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間并不矛盾，且可能需要同時採用。因此，實體收購投資性物業時必須明確是否：

- (a) 物業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的投資性物業的定義；及
- (b) 交易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業務合併的定義。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1 - 2013 年度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入了對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二零一一年度的修訂包括了對金融負債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要求，二零一三年的修訂則包括了對沖會計的新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關鍵要求說明如下：

-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的金融資產：按照攤余成本或者公平值進行後續確認計量。尤其，於某個業務模型之內持有只是為了取得剩餘本金及其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券投資通常應於隨後的會計期末採用攤余成本計量。其他債券投資及權益投資應於隨後的會計期末採用評估值計量。另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企業可以不可撤回的選擇將權益投資（其并非持作交易的投資）隨後的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通常僅將股息計入損益。

2. 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續

- 關於指定為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要求將歸屬於信用風險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示。除非將歸屬於信用風險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列示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將會導致或者擴大會計損益的不匹配。歸屬於信用風險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後續不能轉入損益。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中，所有指定為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應當列作損益。

新的對沖會計的通用要求包含了三種類型的對沖保值會計處理方法，儘管如此，更多的靈活性被引入到符合對沖保值會計處理的各種交易類型，尤其是擴展了滿足對沖工具條件的金融工具類型和非金融工具的風險要素類型。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被“經濟關係”原則修改和取代。不需要再對對沖會計處理的有效性進行追溯評估。在企業風險管理活動中加強信息披露要求已經被引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財務狀況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正案非金融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正案刪除了要求披露使用壽命不確定的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前期分攤的時候相關現金產生單元沒有減值或者減值轉回的可回收金額。此外，修正案引入了有關公平值層級的其他披露要求，基於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確定的資產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和估值方法。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6 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頒布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財務狀況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以下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制。另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如下文所載的主要會計政策所闡釋，除若干金融工具按照公平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制。歷史成本通常是指作為交換而付出代價的公平值。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物和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平值。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間出售資產之應收價值或轉移負債之應付價格，而不論該價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以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即市場參與者於計算日所考慮對資產或負債定價的特徵。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中的股份付款、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中的租賃交易和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中與公平值相似但并非公平值的計算，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中的使用價值外，合併財務報表的公平值之計算和／或披露均以該基準確定。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的計算按用以計算公平值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和該數據對整個公平值的計算的重要性，分為一，二或三級。描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於計算日活躍市場對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所報之未調整價格；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第一級之報價外，可根據直接或間接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出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并非可根據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出之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控制得到實現當本公司：

- 對被投資方有控制權；
- 其因參與被投資的可變回報之風險及權力；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公司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合併基準 - 續

本公司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開始將附屬公司合併入賬，於喪失控制權時則終止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公司獲得控制權日期綜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結餘為負數的非控股權益。

必要時會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合併時全數撇銷。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式為本集團轉撥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彼等的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務資產或負債或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本集團重置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的報酬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以股份支付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準則計量。

所轉撥的代價、與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方之前持有被收購方的股權（如有）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的部分確認為商譽。倘（評估過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權益超出所轉撥的代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廉價購買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業務合併 - 續

結算時代表所有權權益和所有者擁有該實體淨資產相應份額的非控制權益初始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於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比例計量。計量基準乃按個別交易基準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權益按公平值或參考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基準進行計量。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價值按成本（見上述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如有，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被分配至預期可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或經常在有明確的跡象表明該單位產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在報告期間因收購而產生商譽而言，該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在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如果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的賬面價值時，首先減值金額獲分配以減少分配商譽的賬面價值，然後以單位各資產賬面價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中產生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計入損益，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在隨後年度不獲撥回。

在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處置損益時應將所屬商譽包括在內。

於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是投資者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有能力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和經營決策，但不能控制和共同控制該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內。對於採用權益法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應該採用同樣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項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對其進行處理。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并就本集團於收購後應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的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就代表該聯營公司所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所作付款為限確認額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於聯營公司投資 - 續

從被投資單位變為聯營公司之日起對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計量。投資收購聯營公司，任何所付出投資的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享有的被投資單位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份額的公平值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帳面價值。任何本集團享有的被投資單位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份額的公平值超過所付出投資的并購成本的，經過重新評估後，立即在購入投資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要求可用於以確定是否有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任何減值損失。如果有必需確認，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的規定整個投資賬面金額（包括商譽）作為單個資產，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處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價值來作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形成投資賬面價值的一部分。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要求，任何減值損失的轉撥金額根據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的程度來確認。

當本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如銷售或者資產捐贈），與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僅就并非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權益份額的部分在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具有限可用年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用年期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進行。估計可用年限及攤銷方法在每個報告期末與預期估計變化一并審閱（見下面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損失的會計政策）。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支出

研究支出於研發活動開支產生當期確認為支出。

因開發內部產生（或產生自內部某項目的開發階段）的無形資產僅於以下各項經證實後方可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便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可用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在其開發過程中，能夠可靠地對無形資產應佔開支進行計量的能力。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無形資產 - 續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支出 - 續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的金額乃無形資產開始達到確認標準之日後所產生開支的總和。於無法確認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時，開發支出於產生時記入當期的損益賬。

初始計量之後，如同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後續處理基準，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進行計量。

因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

因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通常會和商譽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初始金額（通常被認為是該無形資產的成本）。

初始計量之後，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具有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下面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損失會計政策）列賬，如同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後續處理基準。

當無形資產被處置或預期從未來使用或出售中無法取得經濟利益時應進行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損益，即處置收入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異，確認為當期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用途的樓宇（除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用於生產、提供貨物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成本包括為使資產合法擁有發生的專業費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物業在完工並達到可使用狀態時被適當的分類劃分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其他物業資產一樣，基於相同的基準，當這些資產達到可用狀態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折舊乃以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後在估計可用年期用直線法算（除在建工程）。基於未來假設有所變化可能帶來的影響，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由銷售過程的差異和資產帳面價值決定，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除商譽（見上述有關商譽會計政策）外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具有確定使用年限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其是否有任何的資產減值虧損跡象。如果出現任何跡象，需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以確定資產減值程度。如果單個資產無法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需估計產生現金單位的可回收金額。當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確定後，公司資產也分配到單個產生現金單位，或以其他方式被分配到最小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以確定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需將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折現，以反映特定風險下的資產的當前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尚未調整。

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立即確認為支出。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時，資產的賬面價值增加至其經修訂的預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倘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厘定的賬面金額。當減值虧損撥回時立即被確認為損益。

預付租賃款

預付租賃款指向中國政府地方土地機構支付的土地使用權費用。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列賬并按照授予本集團有關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攤銷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中較低者入賬。存貨的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時的成本和所有銷貨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的公平值扣除。因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歸入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所有金融資產的一般買賣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鬚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就各類金融資產採用的會計政策載列於下。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有關期間的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收取現金至初始確認賬面價值淨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利率。

債務工具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并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固定或待定金額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對利息收入確認無重大影響的短期應收賬款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被指沒有列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可供出售的權益證券在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和可供出售權益金融資產股息導致其賬面價值的變化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可供出售權益證券的公平值變動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下的投資重估儲備。當投資確定發生減值或者被處置時，累計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下的投資重估儲備將會轉入損益（請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間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迹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

一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其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低於其成本，這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存在嚴重財政困難；或
- 拒付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所授信貸期、以及與應收賬款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以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倘若存在客觀證據表明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并按資產賬面價值與按初始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價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的賬面價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賬內。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累計收入或損失應當轉入發生減值期間的損益。

就以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倘若隨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該減少乃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項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賬撥回，惟撥回減值當日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倘若並無確認減值原有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減值損失不會通過損益撥回。任何減值損失後的公平值的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下的投資重估儲備中進行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者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本集團資產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合同。本集團所發行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有關期間的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息。

債務工具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續

金融負債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有抵押銀行借款及應付遞延代價）其後的計量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初始確認，並於隨後按照其於報告期間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損益即時於損益賬確認，除非衍生金融工具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賬確認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對沖計算。

對沖會計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利率掉期及外匯遠期合約）來對沖利率變動風險及銀行借款外幣風險。

在對沖關係成立時，實體證明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其進行各種對沖交易的政策。此外，在對沖成立時按持續基礎，本集團證明對沖工具是否能非常有效抵銷對沖項目現金流量變化。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及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平值實際變動部分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損益即時作於損益賬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

之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於權益累計款項（對沖儲備）於對沖項目計入損益賬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

於本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到期、獲出售、終止、行使或不再合資格進行對沖時，對沖獲終止。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終止確認

倘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未將主要風險報酬轉移并繼續控制該項資產，本集團將會繼續確認所涉及資產并另外確認負債。如果保留主要風險報酬，本集團將會繼續確認所涉及資產并另將所得收入確認為附屬借款。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的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賬確認。

至於金融負債，當於有關合約訂明的特定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賬確認。

收入確認

收入按照通常方式銷售貨物應收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減去客戶退貨、折扣、其它類似佣金及銷售相關稅金後就金額進行計量。

當貨物已經發出并將所有權轉移給客戶，即同時滿足一下條件時，確認銷售貨物收入：

- 本集團已經轉移與貨物所有權相關的主要風險和報酬；
- 本集團既未保留通常有關所有權的管理也未有效控制已售貨物；
- 收入金額能被可靠計量；
- 交易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已經發生或者將會發生的交易相關成本能被可靠計量。

服務費收入在服務發生時確認。

當金融資產所帶來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够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以時間為基準確認，按照本金、以及將在其壽命內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其初始帳面價值的折現利率進行計算。

投資股息收入於股東獲得收取款項的權利時進行確認（倘若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够可靠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能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末已頒布或實際頒布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臨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的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對其應用臨時性差額的利益及於可見將來預期不會撥回情況下進行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並於可能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該項資產全部或部分的情況下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按預期的形式的稅務後果，以恢復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

即期和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涉及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項目的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分別確認。

來自於業務合併初始確認的無論即期稅項還是遞延稅項之影響都應含在業務合併會計處理之中。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以其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記錄。於報告期間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結算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并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之日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除了下述情況之外，貨幣項目所產生匯兌差額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 未來用於生產的資產所用外幣借款的匯兌差額，當其作為該等外幣借款的利息成本的調整項目時，將被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
- 爲了對沖指定外匯風險（請見列在後面的會計政策）而訂立的交易的匯兌差額；及
- 應收或應付外國業務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當其既未計劃也不可能被結算時（因此構成投資外國業務淨額的部份），將被初始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并在該等貨幣項目償付時將其自權益轉入損益。

就呈列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間末當日匯率換算爲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美元），而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幅，於此情況下，則將采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并列作換算儲備累計於權益中。

租賃

融資租賃指租約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的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按直線基準在各租賃期間確認為費用，除了根據租賃資產獲取經濟利益的模式有其他更具有代表性的系統基準。經營租賃方式下產生的或有租金在其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收到的經營租賃的租金獎勵確認為負債。累計的獎勵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賃費的抵減，除了根據租賃資產獲取經濟利益的模式有其他更具有代表性的系統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租賃 - 續

租賃土地和樓宇

當一項租賃既包括土地又包括樓宇，集團根據其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集團來將每項資產分別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尤其是，最小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一開始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樓宇獲取利益的公平值的相應比例分派。

租金能可靠的分配時，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的利益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為“預付租金”，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金不能夠在土地和樓宇間可靠的分配時，整項租賃視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機器及設備列賬，除非明確其均是經營租賃則視為經營租賃。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符合資產確認條件且需要相當長的期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可以計入該項資產成本直到該項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

合乎資本化條件的特定借款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應抵減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只有在本集團合理確定已經滿足有關該項政府補貼所附條件且該項政府補貼預計將會收到之時才會進行確認。

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或就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不涉及日後相關費用的補貼所應收的政府補貼，於成為應收的期間內於損益賬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對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其為界定供款計劃，的付款於雇員提供服務令其應享供款時列為開支。

對骨幹員工福利計劃，其被分類為界定供款計劃，的付款於董事會批准供款給信託的報告期列為開支。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與未來相關的關鍵性假設和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一個報告期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重大調整的風險。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為進行減值測試，全部商譽及部份無形資產已經分配到四個（二零一二年：三個）現金產出單元（請見附注 18）。減值測試基於現金產出單元之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計算現金產出單元之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預測現金產出單元的未來現金流量。如果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小於預期，就需要進行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發生無形資產減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帳面價值為 180,749,000 美元（扣除減值損失 1,277,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帳面價值為 178,634,000 美元，減值損失為零）。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就存貨未變現溢利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約為 3,192,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2,959,000 美元）。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依據在未來是否可獲得足夠的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如果實際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能進行重大撥回，並會計入撥回發生期間之損益。

應收賬款減值

在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時，管理層定期對其可回收性、客戶聲譽及其賬齡進行審閱。應收賬款減值是根據未來現金流量以實際利率進行貼現估計作出。如果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發生惡化導致其支付能力減弱，就需要增加減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剔除壞賬撥備）和壞賬撥備的賬面價值分別約為 62,312,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50,345,000 美元）和 256,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91,000 美元）。

預計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的帳面價值為 27,401,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5,488,000 美元）。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貨齡分析，對於那些不再適合用於生產或者銷售的過期呆滯存貨計提撥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照產品類別進行存貨審閱並對過期呆滯存貨計提撥備。管理層也會參考最新發票價格以及當前市場狀況估計產成品、在產品以及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如果本集團的存貨不再適合用於生產或者銷售，那麼就將計提額外撥備。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年內就已售貨物已收和應收賬款淨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基於經營決策者，也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用於進行業績評估和資源分配的內部報告而定。

本年度，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也即醫藥產品的營銷、推廣、銷售及製造。除了下列收入分析之外，沒有經營成果及其他財務資料可以用來評價各個業務分部的業績。

由於本集團沒有定期提供按經營分部呈列的資產負債給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審閱，所以未有按其進行披露。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本集團的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主要產品收入

下面是集團主要產品收入分析：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黛力新	101,485	88,079
優思弗	73,108	60,750
沙多力卡	52,345	22,520
新活素	36,641	26,820
伊諾舒	29,497	26,150
莎爾福	16,348	11,439
億活	15,031	9,214
施圖倫滴眼液	13,126	13,280
肝復樂	5,844	5,018
依克沙	4,044	3,684
喜達康	3,956	3,326
西施泰	1,038	1,041
茵蓮清肝顆粒	326	81
其他	<u>10,467</u>	<u>10,464</u>
總計	<u><u>363,256</u></u>	<u><u>281,866</u></u>

兩年均無單個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 10% 之銷售額。

年度報告 2013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利息收入	6,411	5,102
匯兌淨收益（虧損）	4,751	(720)
政府補貼（附註）	3,755	2,010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79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1)	(25)
商譽減值損失（附註 18）	(1,277)	-
持作交易投資公平值變動	-	2
其他	900	599
	<u>14,318</u>	<u>6,968</u>

附註： 兩年金額主要是指均為本集團之某附屬公司收到來自中國有關機關為補償以前年度發生的研發費用以及鼓勵國內商業運營而向本集團提供的補貼。這些補貼沒有任何附帶條件，本集團在收到時確認。

7. 財務費用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2,517	1,772
應付遞延代價的推算利息	198	230
	<u>2,715</u>	<u>2,002</u>

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董事袍金	184	184
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		
- 基本薪金及補貼	416	33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19
	<u>614</u>	<u>535</u>

年度報告 2013

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 - 續

本集團支付予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明細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林剛先生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93	9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2
	118	118
陳洪兵先生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106	10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5
	135	132
侯瀟璇女士（附注 1）		
- 董事袍金	-	22
- 基本薪金及補貼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7
	-	29
陳燕玲女士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85	8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5
	114	112
許祺發先生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47	4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70	69

年度報告 2013

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 - 續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撒曼琳女士 (附注 2)		
- 董事袍金	23	1
- 基本薪金及補貼	85	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108</u>	<u>6</u>
彭懷政先生 (附注 3)		
- 董事袍金	18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18</u>	<u>23</u>
胡志强先生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23</u>	<u>23</u>
張錦成先生		
- 董事袍金	23	23
- 基本薪金及補貼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23</u>	<u>23</u>
黃明先生 (附注 4)		
- 董事袍金	5	-
- 基本薪金及補貼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u>5</u>	<u>-</u>
總計	<u>614</u>	<u>535</u>

附注:

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辭職。
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任命。
3.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辭職。
4.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任命。

林剛先生也是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以上所示薪酬也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的服務報酬。

年度報告 2013

9.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最高五位人士包括四位董事（二零一二年：三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截止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一位人士（二零一二年：二位）薪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僱員		
- 基本薪酬及補貼	102	19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5</u>	<u>9</u>
	<u>107</u>	<u>204</u>

有關僱員薪酬屬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不高於 1,000,000 港元（約為 129,000 美元）	<u>1</u>	<u>2</u>

本年度，本集團并未向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者離任的補償。本年度并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10. 稅項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049	7,846
香港利得稅	39	-
其他司法權區	<u>6</u>	<u>6</u>
	<u>11,094</u>	<u>7,852</u>
過往年度低估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	-
香港利得稅	<u>-</u>	<u>1</u>
	11	1
遞延稅項（附注 20）：		
- 當年	<u>(3,031)</u>	<u>1,502</u>
年度稅項費用	<u>8,074</u>	<u>9,355</u>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各年度課稅收入及其適用稅率計提。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

10. 稅項 - 續

依照有關法律和規定，常德康哲醫藥有限公司（“康哲常德”）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獲得一定的稅收減免，該等稅項優惠須由相關稅務局每年更新。常德康哲二零一二年享有地方稅務機關授出的 15% 的優惠稅率。常德康哲二零一三年沒有獲得稅收減免，因此適用稅率為 25%。

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天津康哲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康哲天津”）享有地稅務機關頒發的稅率為 15% 的優惠稅率，直到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廣西康哲廣明藥業有限公司（“康哲廣明”）從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享有地方稅務機關授出的為期十年的 15% 的優惠稅率。

按照企業所得稅法，從事指定農業項目的企業免徵企業所得稅。二零一三年新成立的附屬公司湖南康哲農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康哲農業”）有資格享受稅收該項優惠。

根據馬來西亞 Labuan Offshore Business Activity Tax Act 1990（“Labuan 稅法”），CMS Pharmaceutical Agency Co., Ltd.（“CMS 藥品代理”）合資格選擇支付一次性總額為 20,000 馬幣（相當於約 6,000 美元）的稅項，亦或按經審核純利的 3% 支付稅項。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MS 藥品代理均為選擇支付一次性稅項。

香港利得稅在二零一三年度按預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 計算，但是二零一二年度沒有應課稅溢利。

年度稅項可由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經過以下調整而得：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	<u>110,751</u>	<u>94,483</u>
按適用稅率計算稅項（附註）	27,688	23,6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21)	(15)
在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923	1,343
在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不應計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16)	(392)
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78	308
未獲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5,270	-
稅項優惠的稅務影響	(2,903)	(3,703)
附屬公司不同適用稅率的影響	(276)	(67)
Labuan 稅法產生的稅項影響	(20,768)	(11,893)
以前年度的不足撥備	11	1
以前年度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使用	(203)	-
中國附屬公司未獲分派溢利（釋放）預提的遞延稅項	(2,412)	98
其他	<u>(97)</u>	<u>54</u>
年度稅項費用	<u>8,074</u>	<u>9,355</u>

附註：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25%（二零一二年：25%）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深圳市康哲藥業有限公司（“康哲深圳”）的適用稅率。

年度報告 2013

11.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在計算下列費用（貸項）後得出年度溢利：		
董事薪酬		
袍金	184	184
其他薪酬	416	332
養老金費用	14	19
	<u>614</u>	<u>535</u>
其他員工成本	30,268	23,169
養老金費用	2,222	1,474
要員福利開支（附注 36）	426	665
	<u>33,530</u>	<u>25,843</u>
核數師酬金	281	252
呆壞賬撥備（撥回）	58	(134)
存貨撥備	932	1,599
撥回預付租賃款	235	1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2	1,285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4,148	3,923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58,196	109,838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款	<u>1,291</u>	<u>1,144</u>

12.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u>已付股息</u>		
本年度確認派發股息：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 0.00838 美元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 0.00645 美元）， 共 2,414,747,512 股（二零一二年：2,414,747,512 股）	20,236	15,575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 0.00774 美元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 0.008 美元）， 共 2,414,747,512 股（二零一二年：1,609,831,675 股）	<u>18,690</u>	<u>12,879</u>
	<u>38,926</u>	<u>28,454</u>
<u>擬派股息</u>		
本年度擬派股息：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 0.00863 美元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 0.00774 美元）， 共 2,414,747,512 股（二零一二年：2,414,747,512 股）	<u>20,839</u>	<u>18,690</u>

董事會已經宣派每股面值 0.005 美元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00863 美元（二零一二年：每股面值 0.005 美元的普通股的末期股息每股 0.00774 美元）。

年度報告 2013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依據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所應用的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02,825</u>	<u>85,039</u>
	普通股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u>2,414,747,512</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千美元	租賃裝修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車輛 千美元	傢具及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899	205	4,050	3,109	1,583	683	14,529
匯兌調整	12	-	13	8	4	3	40
增加	-	-	866	579	170	2,130	3,745
處置	(6)	-	(160)	(23)	(34)	-	(223)
轉換	16	-	-	-	-	(16)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921</u>	<u>205</u>	<u>4,769</u>	<u>3,673</u>	<u>1,723</u>	<u>2,800</u>	<u>18,091</u>
匯兌調整	376	6	202	113	54	267	1,018
收購附屬公司獲得	4,553	-	473	1	32	-	5,059
增加	4,980	-	3,367	928	179	12,631	22,085
處置	-	-	(1,128)	(128)	(42)	-	(1,298)
轉換	791	-	274	-	-	(1,065)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621</u>	<u>211</u>	<u>7,957</u>	<u>4,587</u>	<u>1,946</u>	<u>14,633</u>	<u>44,955</u>
折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18	205	2,643	1,295	1,044	-	6,805
匯兌調整	4	-	8	4	3	-	19
年度計提	284	-	334	509	158	-	1,285
處置轉銷	(3)	-	(143)	(10)	(31)	-	(18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03</u>	<u>205</u>	<u>2,842</u>	<u>1,798</u>	<u>1,174</u>	<u>-</u>	<u>7,922</u>
匯兌調整	66	6	87	61	37	-	257
年度計提	473	-	506	617	156	-	1,752
處置轉銷	-	-	(576)	(103)	(37)	-	(716)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42</u>	<u>211</u>	<u>2,859</u>	<u>2,373</u>	<u>1,330</u>	<u>-</u>	<u>9,215</u>
賬面價值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179</u>	<u>-</u>	<u>5,098</u>	<u>2,214</u>	<u>616</u>	<u>14,633</u>	<u>35,740</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18</u>	<u>-</u>	<u>1,927</u>	<u>1,875</u>	<u>549</u>	<u>2,800</u>	<u>10,169</u>

年度報告 2013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下的折舊率如下：

建築物	按租賃期與 4.5% 較短者
租賃裝修	按租賃期與 4.5% 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9% - 18%
車輛	18%
傢具及設備	18%

15. 預付租賃款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由以下各項組成：		
在中國的土地抵押：		
中期租賃	<u>10,104</u>	<u>4,519</u>
出於報告目的所作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5	79
非流動資產	<u>9,849</u>	<u>4,440</u>
	<u>10,104</u>	<u>4,519</u>

本集團已將帳面淨值約為人民幣 18,289,000 元（約為 3,000,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 18,687,000 元，約為 2,973,000 美元）的租賃土地進行抵押以使本集團獲得一般銀行授信。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1,687	1,687
分佔收購後的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收到的股息	<u>(653)</u>	<u>(514)</u>
	<u>1,034</u>	<u>1,173</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u>聯營公司名稱</u>	<u>成立及</u> <u>經營地點</u>	<u>本集團持有股權</u>	<u>主要經營活動</u>
歐佛有限公司（“歐佛”）	香港	24.49%	投資控股和提供代理服務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續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是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聯營公司乃采用權益法合併在財務報表中。

歐佛有限公司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流動資產	<u>724</u>	<u>690</u>
非流動資產	<u>3,501</u>	<u>4,102</u>
流動負債	<u>(2)</u>	<u>(2)</u>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營業額	<u>341</u>	<u>244</u>
年度溢利	<u>337</u>	<u>240</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3)</u>	<u>9</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34</u>	<u>249</u>
年度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u>221</u>	<u>193</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是與合併財務報表內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帳面價值核對相符。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歐佛有限公司的淨資產	4,223	4,790
本集團在歐佛有限公司擁有權益比例	<u>24.49%</u>	<u>24.49%</u>
本集團於歐佛有限公司權益的帳面價值	<u>1,034</u>	<u>1,173</u>

年度報告 2013

17. 無形資產

	獨家經銷權 千美元 (附注 a (i) 及附注 c (i))	獨家代理權 千美元 (附注 b)	專利權 千美元 (附注 c (i))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7,920	7,403	24,440	39,763
匯兌調整	24	-	60	84
增加 (附注 a (ii))	<u>5,244</u>	<u>-</u>	<u>-</u>	<u>5,244</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88	7,403	24,500	45,091
匯兌調整	410	-	834	1,244
增加 (附注 c (ii))	-	-	5,928	5,928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 (附注 c (iii))	-	-	2,549	2,549
購買非控股股東無形資產權益的調整	<u>-</u>	<u>-</u>	<u>(620)</u>	<u>(620)</u>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598</u>	<u>7,403</u>	<u>33,191</u>	<u>54,192</u>
攤銷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41	2,792	1,102	5,935
匯兌調整	5	-	4	9
年內攤銷	<u>1,707</u>	<u>740</u>	<u>1,476</u>	<u>3,923</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3	3,532	2,582	9,867
匯兌調整	144	-	107	251
年內攤銷	1,730	740	1,678	4,148
購買非控股股東無形資產權益的調整	<u>-</u>	<u>-</u>	<u>(97)</u>	<u>(97)</u>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27</u>	<u>4,272</u>	<u>4,270</u>	<u>14,169</u>
賬面價值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71</u>	<u>3,131</u>	<u>28,921</u>	<u>40,023</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435</u>	<u>3,871</u>	<u>21,918</u>	<u>35,224</u>

17. 無形資產 - 續

(a) 獨家經銷權

- (i) 二零零八年三月九日，本集團與西藏諾迪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諾迪康”）就一種成品藥（該成品藥為凍幹重組人腦利鈉肽，以新活素的產品名在中國市場銷售）簽訂一項獨家經銷協定及一項補充協定（“新活素協定”），為期三年，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根據新活素協定，本集團以零代價取得新活素的獨家經銷權，並承諾在中國進行 2000 例新活素的四期臨床試驗，以達到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藥品安全標準。用於 2000 例臨床試驗的藥品新活素將由諾迪康免費提供。2000 例臨床試驗的所有其他成本都由本集團承擔。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完成 2000 例臨床試驗所需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 6,500,000 元（相當於 919,000 美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取得新活素的獨家經銷權的前提是本集團應能完成新活素的臨床試驗，並承擔臨床試驗的所有成本。因此，臨床試驗成本 919,000 美元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家經銷權已被攤銷完畢。

- (ii)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北京亞東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北京亞東”）訂立了產品權轉讓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天津康哲以 33,000,000 人民幣（約合 5,244,000 美元）的價格購買北京東亞三個中藥產品一茵蓮清肝顆粒、香苾益血口服液、麻薑膠囊（統稱為“三產品”）在中國為期二十年的獨家經營權，本協議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效。天津康哲將獨家在中國範圍內進行產品的銷售與推廣，北京亞東則將應天津康哲的要求進行產品的生產並獨家向天津康哲供貨。

獨家經銷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為 20 年。

17. 無形資產 - 續

(b) 獨家代理權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歐佛、青島立康及 Pharma Stulln GmbH（“Pharma”，施圖倫的德國供應商）就青島立康以零代價將施圖倫在中國的獨家代理權轉讓予歐佛而簽訂轉讓協議。於歐佛取得施圖倫在中國的獨家代理權後，歐佛同意將該獨家代理權轉讓予本集團，條件是將康哲深圳擁有的青島立康 51% 股權轉讓予青島立圖，該公司與歐佛擁有共同的股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本集團就歐佛將施圖倫的獨家代理權以代價人民幣 60,000,000 元（相當於 8,779,000 美元）轉讓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CMS 藥品代理，與歐佛及 Pharma 簽訂補充協議。CMS 藥品代理將於之後十年每年向歐佛支付人民幣 6,000,000 元（相當於約 878,000 美元）作為代價。本集團董事將應付款項確認為遞延代價（見附註 26）6,775,000 美元，此為於之後十年每年 878,000 美元代價按 5% 折現的折現值。CMS 藥品代理取代青島立康成為自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Pharma 的施圖倫在中國的獨家代理商。

獨家代理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為 10 年。

(c) 收購獨家經銷權與專利權

- (i)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日和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取得 Great Move Enterprises Limited（“Great Move”）100% 的股權和康哲廣明 51% 的股權。其中包括獲得幾種產品的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價值由獨立評估機構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

專利權的公平值是指在收購日按照市場參與者願意就在剩餘期限使用專利權而支付許可費，然後將該許可收入資本化而確定。獨家經銷權的公平值是指將獨家經銷權剩餘期限內產生的現金流量進行資本化而確定。

於收購日，Great Move 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康哲擁有專利權的伊諾舒和沙多力卡的價值分別為 21,035,000 美元和 1,264,000 美元，獨家經銷權的價值為 6,002,000 美元。本集團通過收購康哲廣明獲得喜達康的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的價值分別為 894,000 美元和 1,199,000 美元。

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的預計使用壽命位於一年至十七年之間。

17. 無形資產 - 續

(c) 獨家經銷權及專利權收購 - 續

- (ii)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康哲廣明的非控股股東（“賣方”）簽訂轉讓協議，以人民幣 40,000,000 元（約 6,561,000 美元）轉讓喜達康的專利權。賣方直接持有康哲廣明 49% 的股份，同意將其持有喜達康專利權 49% 的權益轉讓給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康哲（湖南）製藥有限公司（“康哲湖南”）。支付給賣方的對價是首付款人民幣 30,000,000 元（約 4,920,000 美元），及在接下來的十年裡每年支付人民幣 1,000,000 元（約 164,000 美元）。本公司董事將未來十年每年 164,000 美元的應付款項按照 10% 的利率將其折現為 1,008,000 美元并確認為應付遞延代價（見附注 26）。根據轉讓協議，喜達康專利權另外 51% 的權益同時轉讓給康哲湖南。從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康哲湖南取代康哲廣明擁有喜達康全部專利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利權預計尚可使用年限為 14 年。

- (iii)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獲得康哲冷水江製藥有限公司（前身為國藥藥材冷水江制藥有限公司）（“康哲冷水江”）100% 權益。該項收購包括肝複樂專利權。該專利權以收購日公平值計量，該無形資產公平值由獨立評估師，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確定。

專利權的公平值是指在收購日按照市場參與者願意就在剩餘期限使用專利權而支付許可費，然後將該許可收入資本化而確定。

於收購日，康哲冷水江擁有的專利權，即肝複樂，為 2,549,000 美元。

該專利權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 11 年。

年度報告 2013

18. 商譽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634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附注 31）	<u>3,39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2,026</u>
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年確認減值損失	<u>1,277</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77</u>
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0,749</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8,634</u>

為進行減值測試，全部商譽已經分配至四個（二零一二年：三個）現金產出單元，也即四個附屬公司：天津康哲、康哲冷水江、康哲廣明及天佑貿易有限公司（“天佑”）（二零一二年：天津康哲、康哲廣明及天佑）。天津康哲和天佑分別從事藥品的營銷、推廣及銷售，以及藥品貿易。康哲冷水江及康哲廣明主要從事藥品生產。相關無形資產（不包括獨家代理權 3,131,000 美元及喜達康的專利權 6,473,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不包括獨家代理權 3,871,000 美元）（“相關無形資產”）也已被分配至這些現金產出單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及相關無形資產的帳面價值已被分配至各個現金產出單元如下：

	商譽		無形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天津康哲	176,978	176,978	27,980	29,471
康哲冷水江	3,392	-	2,439	-
天佑	379	379	-	-
康哲廣明	-	<u>1,277</u>	-	<u>1,882</u>
	<u>180,749</u>	<u>178,634</u>	<u>30,419</u>	<u>31,353</u>

天津康哲、康哲冷水江及天佑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確定。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康哲廣明的可回收金額分別按照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請見下面）。計算使用價值時的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增長率、以及有關年度的銷售價格和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管理層估計貼現率時采用稅前利率，并考慮貨幣時間價值以及現金產出單元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增長率乃基於行業增長預測。銷售價格和直接成本的變化基於過去的業績和對未來市場變化的預期。

18. 商譽 – 續

天津康哲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1% 的貼現率（二零一二年：10%）。天津康哲第三年之後的現金流量按照 0%-10%（二零一二年：0%-10%）的比率穩定增長。這個增長比率是基於行業增長預測且并不高於行業長期平均增長比率。

康哲冷水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1% 的貼現率。康哲冷水江第三年之後的現金流量按照 20%-10% 的比率進行遞減式增長。這個增長比率是基於行業增長預測且并不高於行業長期平均增長比率。

康哲廣明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0% 的貼現率。基於減值測試目的，現金流量自第三年後按照 10% 的增長率推算 10 年。這個增長比率是基於行業增長預測且并不高於行業長期平均增長比率。由於存在業務合併的協同效應，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個增長率是合理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淨值人民幣 12,000,000 元（約 1,968,000 美元）的對價與獨立第三方廣州市康迪爾醫藥有限公司簽訂出售附屬公司康哲廣明的股份轉讓協議，康哲廣明主要從事喜達康的生產。截止合併財務報表批准發佈之日，該項出售尚未完成。

由於附屬公司的出售，管理層認為再以使用價值確定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康哲廣明的可回收金額不再合適。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康哲廣明的可回收金額按照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確定，也即按照報告期后收到廣州市康迪爾醫藥有限公司支付的對價淨值確定。

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就收購康哲廣明產生的商譽確認減值損失 1,277,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零）。

於二零一二年為進行減值測試而分配給康哲廣明的相關無形資產轉至康哲湖南，康哲湖南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取代康哲廣明擁有喜達康的無形資產並進行生產。於報告期末，管理層認為沒有跡象表明具有確定使用年限的相關無形資產的帳面價值出現減值。

年度報告 2013

19.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已上市的投資		
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證券	<u>20,288</u>	<u>16,374</u>

該投資以人民幣計量，公平值依據當前市場價格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變動 3,356,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2,718,000 美元）美元已經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上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存貨 未實現 溢利 千美元	中國 附屬公司 未分派 溢利 千美元	來自 企業合併 的資產 公平值 調整 千美元	可供 出售 投資 公平值 變動 千美元	其他 (附注)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599	(2,314)	(2,275)	-	89	99
計入（扣除）年度損益（附注 10）	(1,697)	(98)	325	-	(32)	(1,502)
扣除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631)	-	(631)
匯兌調整	-	-	(5)	(1)	-	(6)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02</u>	<u>(2,412)</u>	<u>(1,955)</u>	<u>(632)</u>	<u>57</u>	<u>(2,040)</u>
收購	-	-	(1,648)	-	-	(1,648)
計入（扣除）年度損益（附注 10）	261	2,412	387	-	(29)	3,031
扣除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764)	-	(764)
購買非控股股東無形資產權益的調整	-	-	47	-	-	47
匯兌調整	-	-	(103)	(31)	1	(133)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63</u>	<u>-</u>	<u>(3,272)</u>	<u>(1,427)</u>	<u>29</u>	<u>(1,507)</u>

附註： 此項主要指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用於藥品生產的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是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3,192	2,959
遞延稅項負債	<u>(4,699)</u>	<u>(4,999)</u>
	<u>(1,507)</u>	<u>(2,040)</u>

年度報告 2013

20. 遞延稅項 -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於抵消未來溢利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為 3,357,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3,062,000 美元），其中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得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815,000 美元。由於未來利潤實現的不可確定，并未就該等未使用稅項虧損確認相應的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中有 1,698,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546,000 美元）將於其產生之年起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往後結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有稅項虧損 529,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912,000 美元）到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存貨未實現利潤對應的可抵減暫時性差異 33,815,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1,572,000 美元）可以用來遞減未來的利潤。這些可抵減暫時性差異中的 12,734,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1,572,000 美元）已經確認對應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 21,081,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零）沒有確認對應的遞延稅項資產，因為很可能沒有利用這些可抵減暫時性差異所需的應納稅利潤。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提稅。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已就康哲深圳累計溢利 48,240,000 美元對應的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康哲深圳不會對該累計溢利分派股息。本集團可以控制康哲深圳的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且在可預見的未來該等暫時性差異不會轉回。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12,000 美元的遞延稅項已被釋放。

合併財務報表中并未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 155,225,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69,124,000 美元）對應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可以控制該等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且在可預見的未來該等暫時性差異不會轉回。

21. 存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839	718
在產品	562	300
產成品	25,000	14,470
	<u>27,401</u>	<u>15,488</u>

年度報告 2013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應收賬款	62,568	50,536
減：壞賬撥備	<u>(256)</u>	<u>(191)</u>
	62,312	50,345
應收票據	26,041	28,714
採購預付款	38,735	5,72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u>13,804</u>	<u>8,111</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140,892</u>	<u>92,891</u>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 0 至 90 天，但是對某些特定客戶的信貸期可延長至四個月。

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按照自發票日，大致等於各自收入確認日期，起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0 - 90 天	58,784	47,772
91 - 365 天	3,378	2,480
超過 365 天	<u>150</u>	<u>93</u>
	<u>62,312</u>	<u>50,345</u>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為報告期末之後六個月內到期。

管理層密切監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質量，並認為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具有良好的信用質量。

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帳面價值為 8,011,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5,125,000 美元）的逾期但集團未計提減值的應收賬款。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一般都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年度報告 2013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以下是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0 - 90 天	5,537	3,492
91 - 365 天	2,324	1,540
超過 365 天	<u>150</u>	<u>93</u>
	<u>8,011</u>	<u>5,125</u>

本集團已就賬齡超過三年的所有應收賬款全額計提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超過三年的應收賬款一般都無法收回。

壞賬撥備變動情況：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報告期期初餘額	191	331
就應收款項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58	(134)
不可收回注銷	-	(7)
匯兌調整	<u>7</u>	<u>1</u>
報告期期末餘額	<u>256</u>	<u>191</u>

壞賬撥備結餘 256,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91,000 美元）包括個別認定發生減值的應收賬款，這些債務人處於清算狀態或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23. 抵押銀行存款 /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和抵押銀行存款的市場年利率為 0.50% 至 4.90%（二零一二年：0.50% 至 5.55%）。

73,485,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73,261,000 美元）的抵押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分別作為簽發信用證的擔保，因此抵押銀行存款歸類為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之中包括以下金額乃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美元	161	108
歐元	957	15
港元	74	15
人民幣	<u>5</u>	<u>-</u>

年度報告 2013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照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0 - 90 天	10,882	9,212
91 - 365 天	54	324
超過 365 天	<u>194</u>	<u>106</u>
	11,130	9,642
應付工資及福利	8,311	5,825
其他應付稅項	2,203	1,55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4,92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3,571</u>	<u>8,153</u>
	<u>40,135</u>	<u>25,175</u>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 0 至 120 天。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於要求時償還。

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之中包括以下金額乃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歐元	527	-
人民幣	<u>4,920</u>	<u>-</u>

25. 有抵押銀行借款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一年內應還款應收票據銀行貼現	<u>51,521</u>	<u>64,845</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 51,521,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64,845,000 美元）以換取現金 51,521,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64,845,000 美元）。如果應收票據到期未被償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之餘額。這些應收款項源於集團內部交易，已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借款執行 3.30% 至 3.60%（二零一二年：3.25% 至 3.38%）的固定年利率。

年度報告 2013

26. 應付遞延代價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	3,568	3,357
流動	<u>940</u>	<u>812</u>
	<u>4,508</u>	<u>4,169</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歐佛（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收購一項代理權，代價為人民幣 60,000,000 元（相當於 8,779,000 美元）（見附註 17（b））。該代價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分十年支付，每年支付人民幣 6,000,000 元（相當於 878,000 美元）。應付代價按 5% 貼現率計算的折現值為 6,775,000 美元，於初始確認時被本集團作為應付遞延代價入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賬面價值 3,500,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4,103,000 美元）包含在應付遞延代價中。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遞延代價中有 66,000 美元（二零一三年：零）為收購聯營公司歐佛的代價。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 40,000,000 元（約 6,561,000 美元）的代價（見附註 17（c）（ii））取得喜達康專利權的 49% 的權益。除了首期支付人民幣 30,000,000 元（約 4,920,000 美元），其餘應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十年內每年支付人民幣 1,000,000 元（約 164,000 美元）。本集團已按 10% 利率將應付款項折現為 1,008,000 美元，並將其初始確認為應付遞延代價。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 1,008,000 美元包括在應付遞延代價之中。

27.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09,831	8,049
紅股發行（附註）	<u>804,916</u>	<u>4,02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14,747</u>	<u>12,074</u>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按照每兩股派發紅股一份。紅股發行視作足額繳付，并由股本溢價帳戶轉入。因此，總計 804,915,838 股紅股已經發行。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具有同等地位。

28. 儲備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來自本集團與股東之間的交易，主要指康哲深圳的前任股東及董事林剛先生就若干雇員於有關期間前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授出的康哲深圳權益股份、林剛先生就若干雇員於有關期間前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授出的按預先厘定公式收取現金的權利、林剛先生於二零零六年放棄向本公司提供的墊款、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向林剛先生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折讓、二零零五年根據集團重組向訊凱有限公司（“訊凱”）轉讓康哲深圳的全部權益與康哲深圳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就 CM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CMS 國際”）與 Healthlink Consultancy Inc. 的全部權益所發行股份的面值與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時 CMS 國際與 Healthlink 的已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有關結餘經二零零七年資本化發行削減。林剛先生授予若干雇員的權益股份及權利已於二零零六年或之前終止。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收購了天佑的額外權益。本公司已發行新普通股的公平值超出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部分，總計 2,221,000 美元已於資本儲備內扣除。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代股東負擔的有關首次公開發行費用已經視同分配給股東。

公積金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章程規定，須將其每年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轉撥至公積金，直至結餘達到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 50% 為止。在一般情況下，公積金只可用作彌補虧損、撥充註冊資本及擴大附屬公司的生產與業務。將公積金撥充註冊資本後，該儲備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 25%。

2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集團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構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上年度並無變化。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包括累計溢利）。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審查資本架構。作為審查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會通過派發股息和發行股份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869	259,482
可供出售投資	20,288	16,374
金融負債		
其他按照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75,839)	(82,09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有抵押的銀行借貸和應付遞延代價。這些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注披露。與這些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如何減輕這些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監控這些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是指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风险。

貨幣風險

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有外幣採購業務，故本集團也存在外幣風險。本集團約有 22.7%（二零一二年：21.3%）的採購量以外幣而非本集團採購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所有銷售以進行銷售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當前沒有安排任何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如有必要，管理層將會考慮對沖外匯風險。

30.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貨幣風險 - 續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是指銀行結餘）和貨幣性負債（是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和應付遞延代價）的帳面價值在報告日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美元	161	108	-	-
歐元	957	15	527	-
港元	74	15	-	-
人民幣	<u>5</u>	<u>-</u>	<u>9,428</u>	<u>4,169</u>

管理層定期對各種貨幣的風險及結算進行審查，並會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歐元、港元及人民幣的貨幣風險。下表詳細列示本集團在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的匯率增幅和降幅為 1%（二零一二年：1%）時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結清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於年末在匯率變動 1%（二零一二年：1%）時的影響。敏感度分析包括並無任何對沖安排的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遞延代價。以下正數 / 負數表示在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 1%（二零一二年：1%）的情況下該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增長 / 減少。倘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 1%（二零一二年：1%），將會對該年度產生相等及相反的結果：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人民幣（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美元	(2)	(1)
美元（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歐元	(4)	-
人民幣（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港元	(1)	-
美元（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人民幣	<u>94</u>	<u>42</u>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并非代表內在外匯風險，因為這裏的年末敞口并不能反映年度之內的敞口。

30.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持有上市證券於各報告日參考市場價格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須承受證券價格風險，而管理層會注視價格變動，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本集團的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制藥行業板塊的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基於在每個報告日的股票價格風險厘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各個權益工具的價格上升 / 下降 5%，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的變化將導致投資重估儲備增加 / 減少 783,000 美元 (二零一二年：632,000 美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最大信貸風險是指交易對方未能就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每類金融資產的帳面值履行義務。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定信貸限額、審批信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各個貿易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

除將流動資金存放在數間聲譽良好的銀行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外，本集團並無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有關風險已分散至遍布不同地區的交易對手及客戶。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藉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最終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責任在於董事，其已建立一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框架，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資金與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根據協定的還款條件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時間。下表基於金融負債的未經折現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編制。

30.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性風險 - 續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款項來自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

	加權 平均 利率 %	按要求或 1年以內 償還 千美元	1-5年 千美元	超過 5年 千美元	未折現 現金 流量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 價值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9,810	-	-	19,810	19,810
應付遞延代價	6.12	955	3,821	820	5,596	4,508
固定利率借款	3.42	51,521	-	-	51,521	51,521
		<u>72,286</u>	<u>3,821</u>	<u>820</u>	<u>76,927</u>	<u>75,839</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085	-	-	13,085	13,085
應付遞延代價	5.00	812	3,815	239	4,866	4,169
固定利率借款	3.31	64,845	-	-	64,845	64,845
		<u>78,742</u>	<u>3,815</u>	<u>239</u>	<u>82,796</u>	<u>82,099</u>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在每個期末報告中用公平值計量。下表給出了關於確定金融資產公平值的信息（特別是估值技術和參數使用）。

金融資產	公平值於		公平值 層級	股權估值 和投入使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已上市可供出售權益投資	20,288	16,374	第一級	活躍市場報價

本集團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攤銷成本記錄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平值。

本年沒有發生轉移到或轉移出第一級的情況。

31. 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取康哲冷水江 100% 的權益。康哲冷水江主要從事肝複樂（一種中藥產品）的生產。本次收購以求獲取肝複樂的產品權利以及充分利用本集團現有推廣網絡。

轉移對價

	千美元
現金	<u>12,918</u>
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59
預付租賃款	3,167
無形資產	2,5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8
存貨	1,8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2)
應付股東款	(4,834)
遞延稅項負債	<u>(1,648)</u>
	4,692
股東的應收賬轉至本集團	<u>4,834</u>
	<u>9,526</u>

本集團董事認為，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主要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構成）近乎等於合同金額，在收購日應收賬款合同現金流的最佳估計數就是可收回金額。

收購產生的商譽

	千美元
轉讓對價	12,918
減：取得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	<u>(9,526)</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3,392</u>

收購康哲冷水江所產生的商譽是指通過合併帶來推廣網絡的協同效應。此外，收購支付的代價包括受益於康哲冷水江的收入增長、未來的市場發展以及成本控制。由於這些受益不符合可辨識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所以不能與商譽分開認可。

收購產生的商譽不能進行稅前扣除。

31. 收購附屬公司 - 續

收購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千美元
支付的現金對價	12,918
減：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u>(33)</u>
	<u>12,885</u>

收購對本集團經營成果的影響

年度溢利中包含康哲冷水江貢獻的 240,000 美元。營業額中包含康哲冷水江貢獻的 3,001,000 美元。

假設收購康哲冷水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將為 364 百萬美元，年度溢利將為 102 百萬美元。本備考資料僅作演示目的，並不表示如果本收購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將會取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成果，也非未來業績的預測。

於確定假設本期期初已經收購康哲冷水江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備考營業額和溢利時，董事已經採用業務合併初始確認的公平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來計算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折舊和攤銷。

32.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有關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千美元	<u>二零一二年</u> 千美元
一年內	311	801
第二至第五年	<u>360</u>	<u>113</u>
	<u>671</u>	<u>914</u>

該租賃每月租金固定，租期 1 至 5 年。

年度報告 2013

33. 資本承諾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等資本性支出	<u>12,442</u>	<u>12,774</u>

34. 關聯方交易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關聯公司 Sunpharma GmbH（“Sunpharma”）的款項 89,000 美元（二零一三年：零），本公司董事林剛先生擁有該公司之控股權。

(b) 本集團與關聯方發生交易如下：

<u>關聯公司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性質</u>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歐佛	聯營公司	推算利息	198	230
Sunpharma	關聯公司	採購貨物	<u>173</u>	<u>151</u>

(c) 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其所獲付薪酬已在附注 8 披露。

35. 退休福利計畫

在中國聘用的雇員列入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退休福利計畫。在中國各附屬公司須按雇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畫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畫作出所需供款。

在香港受雇的雇員，須參加强制性公積金計畫（“強積金計畫”）。強積金計畫的供款根據香港强制性公積金條例規定的法定限額作出。

本年度，就上述計畫已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為 2,236,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1,493,000 美元）。

36. 要員福利計畫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日”）採納要員福利計畫（“該計畫”）。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該計畫從採納日起有效期為二十年。根據該計畫的相關規定，本公司通過信託人 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信託人”）設立一項信託以管理該計畫。該計畫的若干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該計畫旨在確認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的若干雇員工貢獻，從而建立并維持一個超級年金專案，以為本集團若干雇員（包括但不限於亦為董事的雇員）提供退休補貼，并給予其獎勵，以便使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作出貢獻。
- (b) 根據該計畫，董事會可不時全權根據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及條款，選擇一位在本集團服務滿十年的雇員（“成員”）（若董事會同意，在本集團服務滿五年的員工亦可），在退後後可參與該計畫十年時間（“付款期間”）（可予下文（d）所述調整）。
- (c) 本公司會按年度基準供款，金額介乎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示稅後利潤 0.5% 至 3%，或根據董事會批准向信託人發行本公司股份作為付款代價，發行股份數目及付款代價金額由董事會根據上述供款參照本公司股份當時市值厘定（“年度供款”）。
- (d) 應付成員的金額視乎信託人所持資產（“基金”）的價值。倘基金的價值少於本公司之前供款總額，應付成員金額及付款期間將會根據基金價值及本公司以往所作供款總額進行調整。本公司唯一的責任是每年向基金作出年度供款。因此，該計劃被分類為界定供款計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基金供款 426,000 美元（二零一二年：665,000 美元），該等金額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要員福利開支。

年度報告 2013

37. 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附注 4)	公司註冊/ 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 佔用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CMS 國際 (附注 1)	英屬維爾 京群島	美元 10,000	美元 10,000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康哲湖南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6,240,000	人民幣 20,000,000	-	100%	-	100%	藥品生產
深圳市康哲醫藥科技 發展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人民幣 10,00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康哲醫藥實業 有限公司 (附注 1)	英屬維爾 京群島	人民幣 21,288,000	人民幣 21,288,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康哲深圳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350,000,000	人民幣 350,000,000	-	100%	-	100%	藥品營銷、 推廣及銷售
訊凱	香港	港元 1	港元 1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天佑	香港	港元 10	港元 10	-	100%	-	100%	藥品貿易
康哲常德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	人民幣 2,000,000	-	100%	-	100%	藥品貿易
CMS 藥品 代理	馬來西亞	美元 1	美元 1	-	100%	-	100%	藥品貿易
康哲醫藥投資 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人民幣 50,00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Great move	英屬維爾 京群島	美元 10,000	美元 1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富普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1	港元 1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天津康哲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人民幣 100,000,000	-	100%	-	100%	藥品營銷、 推廣及銷售
康哲廣明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8,370,000	人民幣 18,370,000	-	51%	-	51%	藥品生產
康哲冷水江 (附注 2)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0,080,000	-	-	100%	-	-	藥品生產
康哲農業 (附注 3)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	-	-	100%	-	-	農業

附注：

1. 非活躍附屬公司。
2. 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注 31)。
3. 成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4. 於年末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年度報告 2013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0	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76,861	277,844
	<u>276,871</u>	<u>277,854</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0,000	4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21
	<u>60,026</u>	<u>40,021</u>
銀行結餘及現金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78	470
應計項目	154	206
	<u>632</u>	<u>676</u>
流動資產淨值	<u>59,394</u>	<u>39,34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6,265</u>	<u>317,19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見附注 27）	12,074	12,074
儲備	324,191	305,125
權益總額	<u>336,265</u>	<u>317,199</u>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累計溢利 千美元	股息儲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269,672	1,078	15,219	12,879	298,848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8,756	-	38,756
已付股息	-	-	(15,575)	(12,879)	(28,454)
擬派股息	-	-	(18,690)	18,690	-
紅股發行（附注 27）	(4,025)	-	-	-	(4,02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265,647</u>	<u>1,078</u>	<u>19,710</u>	<u>18,690</u>	<u>305,125</u>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7,992	-	57,992
已付股息	-	-	(20,236)	(18,690)	(38,926)
擬派股息	-	-	(20,839)	20,839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265,647</u>	<u>1,078</u>	<u>36,627</u>	<u>20,839</u>	<u>324,191</u>